

年報
2016

目錄

1	目錄
2	公司簡介
3	百宏的成長
4	公司資料
5	財務摘要
6	公司架構
7	主席報告
11	滌綸長絲及聚酯薄膜之生產過程
1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8	企業管治報告
7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76	董事會報告
94	獨立核數師報告
100	合併收益表
101	合併全面收益表
102	合併財務狀況表
104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5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6	財務報表附註
164	財務概要



公司簡介

百宏實業控股有限公司（「公司」或「百宏」）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為中國最大滌綸長絲開發商及生產商之一。集團滌綸長絲產品位於國內外中高端市場，主要產品為拉伸變形絲、全牽伸絲及預取向絲，而大部分具備特殊物理特性與功能（例如超仿棉、抗紫外線、吸濕排汗、阻燃、抗磨、超柔、超亮光、抗菌等），且被廣泛應用於各種消費品，包括服裝、鞋類及家紡所用的優質面料及紡織品。百宏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聯交所」）上市。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全牽伸絲及預取向絲設計產能為每年785,000噸，而拉伸變形絲的設計產能為每年513,000噸。拉伸變形絲、全牽伸絲及預取向絲的合併設計產能為每年1,298,000噸，是福建省規模最大的差別化化學纖維生產基地。

此外，集團的聚酯薄膜生產計劃已於二零一六年拓展完成，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聚酯薄膜的設計產能為每年255,000噸，其中BOPET薄膜的設計產能為每年182,500噸，為國內大型的聚酯薄膜生產企業。集團引進國際先進水準的德國多尼爾BOPET薄膜生產線及研發設備，產品定位於國內高檔功能性聚酯薄膜市場，應用於軟包裝、複合印刷、電子電器、服裝服飾、安全節能等領域，生產車間實施淨化車間管理，達到各類薄膜生產的苛刻環境要求，並且大力開發新型環保、可應用於多種領域的聚酯薄膜產品。

使命

成為全球消費品
原料優質供應商
致力於為人民提供
健康綠色產品



百宏的成長

- 2003** ■ 福建百宏聚纖科技實業有限公司(「百宏福建」)由百宏實業有限公司(「百宏香港」)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外商獨資企業
- 2005** ■ 在中國福建省晉江市龍湖鎮楓林工業區開始滌綸長絲的商業化生產
- 第一條滌綸長絲生產線投產，設計產能約為每年200,000噸
- 2008** ■ 第二條滌綸長絲生產線投產，設計年產能約為每年260,000噸
- 2011** ■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成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299)
- 繼續擴充位於晉江市晉南工業區之新廠區。新廠區已在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投產，並已於二零一三年底前達致全面生產營運
- 成立福建百宏新材料實業有限公司(「百宏高新」)，用於擴展聚酯薄膜新業務。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本公司宣佈於聚酯薄膜業務進一步投資人民幣15.87億元，於聚酯薄膜業務投資總額達到人民幣19.37億元
- 獲得「國家認定企業技術中心」稱號
- 2012** ■ 重慶中節能實業有限責任公司(「重慶中節能」)(中國節能環保集團公司(「中國節能環保」)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成為本公司之最大股東
- 聚酯薄膜廠房第一期落成，設計產能為每年36,500噸
- 開始銷售聚酯薄膜產品
- 2013** ■ 開始建設聚酯薄膜業務的第二至第五條生產線
- 百宏福建榮獲「中國民企製造業500強」稱號
- 2014** ■ 百宏福建上榜「2014年中國品牌價值評價」
- 百宏福建獲認定為「國家火炬計劃重點高新技術企業」
- 2015** ■ 百宏福建獲「中國兩化融合管理體系貫標試點企業」
- 百宏福建榮獲「泉州新「海上絲路」十大出口品牌企業」
- 百宏福建被授予「泉州市智能製造示範—智能工廠」
- 百宏福建獲認定為「福建省智能製造試點示範企業」
- 2016** ■ 百宏福建獲認定為「2016年國家技術創新示範企業」
- 百宏福建被授予「全國紡織工業先進集體」
- 聚酯薄膜生產拓展計劃全部完成，設計產能為每年255,000噸

董事會**執行董事**

施天佑先生(聯席主席)
 吳金錶先生(行政總裁)
 王黎先生
 劉金貴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
 獲委任)
 薛茫茫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
 辭任)

非執行董事

曾武先生(聯席主席)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
 獲委任)
 楊義華先生(聯席主席)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
 辭任)
 吳仲欽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碩智先生
 馬玉良先生
 林建明先生

董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

陳碩智先生(主席)
 馬玉良先生
 林建明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碩智先生(主席)
 施天佑先生
 馬玉良先生

提名委員會

施天佑先生(主席)
 陳碩智先生
 林建明先生

企業管治委員會

施天佑先生(主席)
 吳金錶先生
 王黎先生
 劉金貴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
 獲委任)
 薛茫茫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
 辭任)

公司秘書

黎偉略先生

授權代表

施天佑先生
 黎偉略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香港：**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號
 會展廣場
 辦公大樓1501室

中國：

中國
 福建省
 晉江市
 龍湖鎮
 楓林工業區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奧睿律師事務所

中國法律：
 天元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有限公司

公司網址

www.baihong.com

股份代號

2299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經營業績			
收入	6,125,251	5,461,403	12.2%
毛利	711,815	590,631	20.5%
經營溢利	456,004	361,475	26.2%
年度溢利	315,351	201,888	56.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財務狀況			
非流動資產	5,653,209	5,718,562	-1.1%
非流動負債	160,704	134,372	19.6%
流動資產	2,981,139	3,183,218	-6.3%
流動負債	3,301,990	3,603,422	-8.4%
流動負債淨額	320,851	420,204	-23.6%
權益總額	5,171,654	5,163,986	0.1%
每股盈利(人民幣)	0.15	0.09	
中期股息(港仙)(附註1)	3.50	3.00	
末期股息(港仙)(附註2)	4.80	3.00	

主要比率分析

毛利率	11.6%	10.8%
經營溢利率	7.4%	6.6%
純利率	5.1%	3.7%
權益回報率(附註3)	6.1%	3.9%
流動比率(附註4)	0.90	0.88
資本負債比率(附註5)	67.0%	7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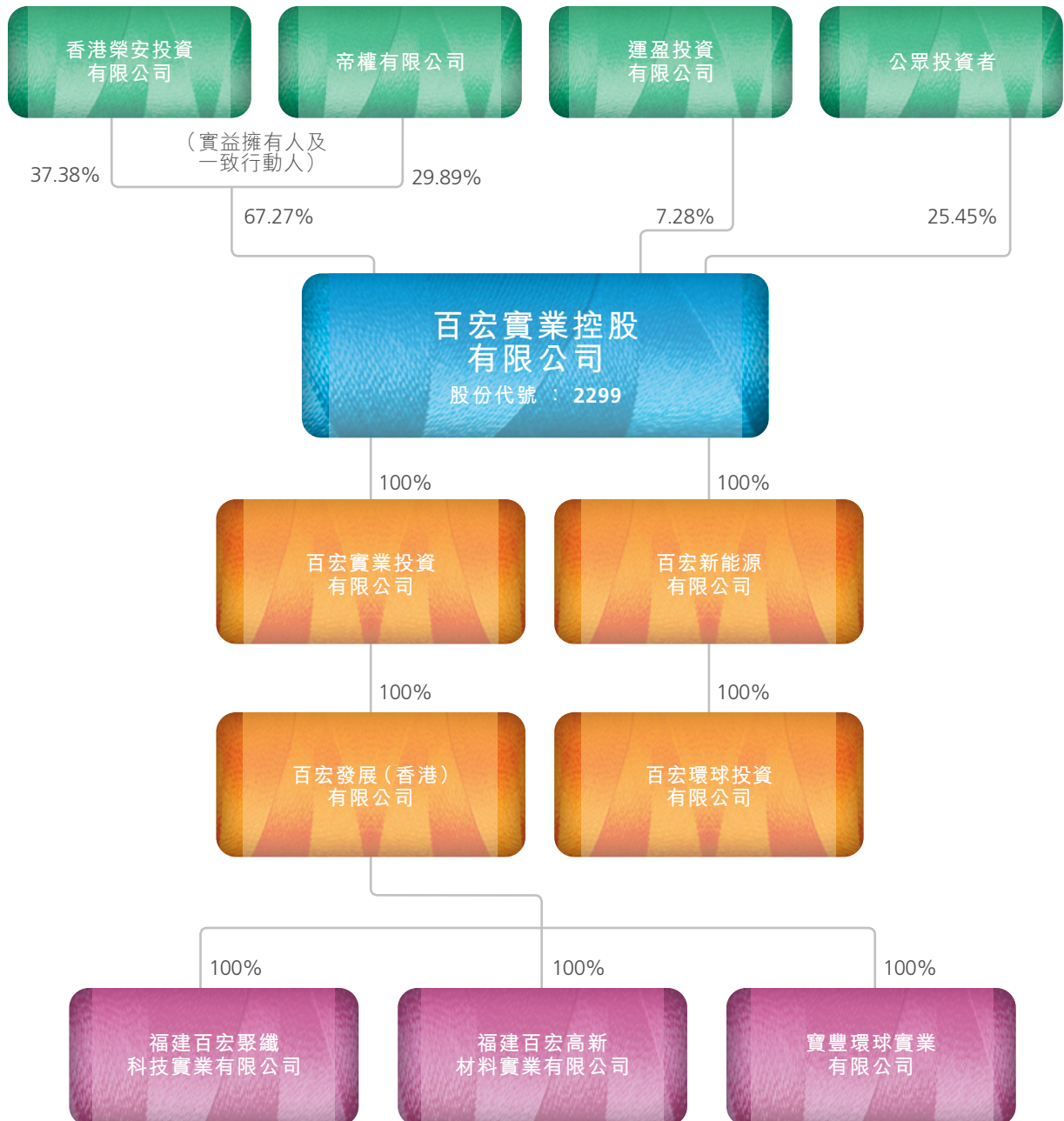
附註:

- 1: 中期現金股息每股3.5港仙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派付
- 2: 末期現金股息每股4.8港仙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派付
- 3: 權益回報: 年度溢利除以權益總額
- 4: 流動比率: 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5: 資本負債比率: 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



公司架構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百宏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百宏實業投資有限公司
 百宏新能源有限公司
 百宏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百宏環球投資有限公司
 福建百宏聚織科技實業有限公司
 福建百宏高新材料實業有限公司
 寶豐環球實業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地點
 : 開曼群島
 : 英屬處女群島
 : 英屬處女群島
 : 香港
 : 香港
 : 中國
 : 中國
 : 英屬處女群島

營運地點
 香港
 香港
 香港
 香港
 香港
 中國福建
 中國福建
 香港

主席報告



聚酯薄膜第二條至第五條生產線正式投產，產能現在達至每年255,000噸，成為華南地區最大的聚酯薄膜生產企業。

董事會聯席主席
施天佑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

二零一六年世界經濟增長保持穩定，歐美國家等發達經濟體的增長回升強於預期，但新興市場經濟體增長幅度繼續下滑。在持續政策刺激的支持下，中國的經濟增長速度依然保持著「緩中趨穩，穩中向好」的發展態勢，集團在秉著「成為全球消費品原料的優質供應商，致力於為人民提供健康綠色產品」的願景下，繼續加強對差別化化學纖維和功能性環保聚酯薄膜產品的開發。

滌綸長絲行業方面，其供需格局在二零一六年發生較大變化，尤其是差別化滌綸長絲產業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有所復甦，滌綸長絲價格穩步上揚，企業盈

利得到改善。另一方面，隨著新技術的投入降低了生產成本，加上主要原材料乙二醇（「MEG」）的市場價格有所下跌，因此化纖產品價格亦隨之下調。

本集團作為華南地區最大的滌綸長絲生產商及中國民營企業500強，一直致力將差別化和功能性聚酯纖維與高品質相結合，滿足國內外品牌企業的需求，並加強品牌建設投入及增加產品品牌附加值，以發展及建設企業的軟實力。本集團依靠科技創新，力推產業從製造轉向「智造」的高端升級，借助自動化設備的數字化、網絡化、模塊化，實現傳統產業向高效低耗轉型升級。本集團將繼續採取更先進技術的設備來生產需求強勁、性能及功能特殊的差別化化學纖維產品和功能性環保聚酯薄膜產品，加強新市場的開拓及結合國家化纖產業和聚酯薄膜產業規劃政策，以打造聚酯新材料行業旗艦企業作為目標，進一步增強集團的競爭力。

本集團一直關注對上游資源的控制，跟蹤和儲備上游原材料，如再生材料、可降解材料、生物基材料等技術，提高循環再利用產品的比例。我們率先在行業中實現大容量聚酯微量改性柔性添加產業化技術，在行業中率先提出應用原位聚合技術，引領行業大容量聚酯創新，廢絲、廢膜的線上回收，而有關創新令本集團在行業中佔據主導地位。此外，我們利用溴化鋰回收聚酯餘熱蒸汽，也在國內率先自主進行紡絲熱媒電加熱鍋爐改造，在生產同時兼顧生態環保及低碳的發展模式。

同時，本集團為節能減排示範基地，我們與晉江創惠光伏發電公司合作，採用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建設30MW的光伏發電站，每年可利用清潔能源3000萬千瓦時的電，節能降耗。此外，我們與東華大學合作在行業中率先成立滌綸纖維聯合研發中心和人才培養基地，共同致力於滌綸長絲新產品、新技術的開發，其中共同研發的「熔體直紡滌綸長絲紡絲工程類比計算系統及工藝優化」技術水準達到國際先進水準。

在市場開發方面，本年度集團依靠產品品質及個性品質服務制定其銷售策略，注重客戶體驗，將客戶的回饋資訊及時與技術及生產中心對接，改變以往的單向交流轉化為雙向互動，尤其注重快捷、有效的產品售後服務。公司不斷優化結算方式，對員工進行培訓從而員工的服務意識，達到優化行銷管理的目標。本集團產品覆蓋國內的福建、廣東，浙江紹興、嘉興及江蘇盛澤市場。而國外市場方面，本集團已在歐洲、東南亞、北美及南美等地建立了國際行銷網路，產品遠銷至葡萄牙、巴西、印尼、比利時、西班牙、越南、義大利、土耳其、韓國及泰國等30多個國家，國外銷售量占全國化纖行業出口的6%。

在品牌建設方面，本集團通過加強傳媒專業隊伍建設，充分利用國內外展會、大型行業會議等傳播企業理念，建立企業知名度。優化VI系統，不斷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和地位，加強品牌建設。此外，公司非常注重對品牌的保護，通過及時、率先註冊自有品牌，申請認定馳名商標達到了預防品牌侵權和品牌



主席報告

糾紛的發生，保護自有品牌。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入選「品牌價值評價」，品牌價值估計為人民幣9億元。

在人才培訓方面，本集團十分重視員工的入職培訓及在職培訓及技能培訓，員工在百宏不僅能夠學到一門技能，並且可以在百宏這一個大家庭，深切感受到來自同事，特別是來自上級主管對自己的關心。我們相信員工是我們成功的一個重要因素，而工作與生活平衡，積極應對員工意見和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都是一份愉快且回報豐厚的不可或缺的部分。我們一直以「以人為本，以廠為家，共同發展」的信念，確保包括管理層內的所有員工有公平和公正的保障。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繼續提升產品質素及開發高附加值的差異化產品，產品的差別化率達到64.8%。此較高的差異化率，保證了我們在市場上的競爭能力，亦為本集團的銷售量保持穩健增長的主要原因之一。此外，集團C區的半板自動化立體暫存庫及自動化立體倉庫已正式投入使用。自動化立體倉庫縮短了出庫入庫的時間，提升空間利用率、增加管理效率、節約人工成本、並使本集團的產品外觀品質更有保障及進一步提高本集團產品的品牌形象。

本集團現為國家高新技術企業和國家功能性差別化聚酯纖維產品開發基地，擁有國家認證實驗室和國家級企業技術中心。集團擁有一流的技術研發團隊，多項產品、技術開發成果達到國內領先乃至世界領先水準，並擁有若干專利。公司絕大部分關鍵設備為德國、日本引進，達到國際一流裝備水準，優良的裝備為集團的產品創新、技術創新提供強大保障。

本集團的功能性環保聚酯薄膜生產之整個拓展計劃已於回顧年內完成。聚酯薄膜第二條至第五條生產線正式投產，產能現在達至每年255,000噸，成為華南地區最大的聚酯薄膜生產企業。本集團擁有較好的地域優勢，區域內原材料來源方便，下游服裝、鞋帽及食品等輕工業發達，對塑膠包裝需求量大，區域內市場容量較大，依託優良的地緣優勢，聚酯薄膜業務將可以得到良好的發展。

於回顧年度內，我們在投資活動中支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在建工程開支及支付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所涉及的支出達人民



主席報告

幣227,299,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320,851,000元，而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總資產除以總負債）為2.5倍，總體負債仍然保持在穩定的水平。於回顧年度內，公司在二級市場回購其24,368,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回購前之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1%，此舉充分顯示了公司管理層對集團運營和未來前景的信心。

本集團透過引入香港榮安投資有限公司（「香港榮安」）（即公司的主要股東及重慶中節能之全資附屬公司，而重慶中節能為中國最大的專注於節能、環保項目的央企—中國節能環保之附屬公司）這一戰略合作伙伴，本集團與中節能集團在合作機會以及協同效應上變得更緊密。

展望二零一七年，隨著中國經濟的朝著「緩中趨穩」的步伐持續發展以及差別化滌綸長絲產業的復甦，化纖行業的利潤空間因而有望進一步得到改善。本集團已計劃發展位於越南的海外聚酯瓶片業務及滌綸長絲業務，預計投資總額分別為約65,000,000美元及約64,000,000美元。我們相信於越南發展聚酯

瓶片業務及滌綸長絲業務具有良好潛力，而集團廠房及設備的投入以及越南的新投資將有利於本集團的長遠發展及可錄得可觀之財務回報。管理層將會把握各種發展機遇，致力強化集團的風險管理及保持穩健經營，進一步擴大公司規模，實現業務增長，並長遠為股東帶來更好的回報。

最後，我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各位股東及業務夥伴對我們的信任，以及對集團未來的投資。我與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帶領本集團向前邁進，通過我們勤勉盡職的工作為股東、客戶以及僱員創造價值，為全體股東帶來更好的回報。

董事會聯席主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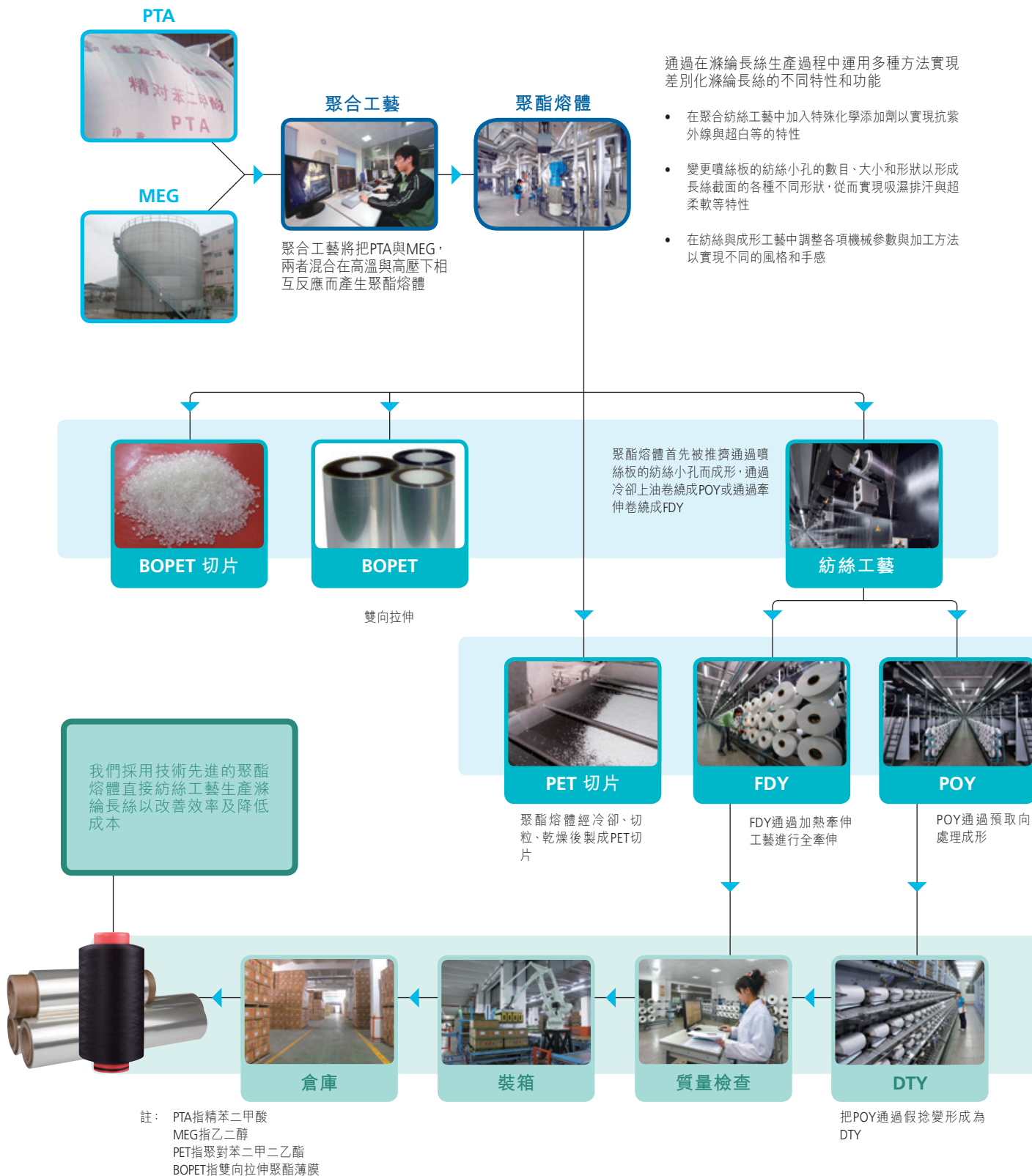
施天佑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

- 銷售量同比增長17.6%至822,779噸
- 收入同比增長12.2%至人民幣6,125,251,000元
- 毛利同比增長20.5%至人民幣711,815,000元
- 年度溢利同比增長56.2%至人民幣315,351,000元



滌綸長絲及聚酯薄膜之生產過程



A、B廠區

位於中國福建省晉江市龍湖鎮楓林工業區



C、D廠區（註：已基本完工，除在建自動化立體倉庫2號倉在建）

位於距離楓林工業區廠區約2公里的晉南工業區



生產廠區

設計產能（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全牽伸絲及預取向絲：785,000噸／年

拉伸變形絲：513,000噸／年

BOPET：182,500噸／年

BOPET切片：72,500噸／年



宏觀經濟環境變化

二零一六年世界經濟增長保持穩定。然而，隨着貿易保護主義抬頭，逆全球化思潮泛起，新興市場經濟體增長幅度繼續下滑。發達經濟體中，美國的經濟在經歷了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疲軟之後強力反彈，而歐洲經濟持續疲軟，以英國脫歐等事件所引發外部環境不確定性的持續，令歐洲經濟復甦之路依然崎嶇艱辛。

在持續政策刺激的支持下，中國的經濟增長略強於預期，商品市場購銷兩旺。近幾個月來，大宗商品價格觸底回升，而二零一六年國際油價在經歷了八個月的連續下跌後重新站上每桶50美元，但全年平均價格仍較二零一五年有所下降。二零一六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的增幅為6.7%，符合年初制定的經濟目標。中國經濟成功應對經濟下行壓力，國內消費出現穩步回升，發展的質量和效益提高，體現了過去一年經濟政策「穩增長」所取得的成效。從中國經濟發展內部看，經濟增速換擋期、結構調整陣痛期及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帶來的「三期疊加」挑戰繼續存在。中國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二零一六年中國最終消費支出對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的貢獻為64.6%，是拉動經濟增長的重要動能。二零一六年服裝鞋類、針紡織品零售額為人民幣14,433億元，即按年增長7.0%，其中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份的銷售額為人民幣1,629億元，同比增長7.1%。面對錯綜複雜的國際形勢，二零一六年中國經濟增長速度依然保持著「緩中趨穩，穩中向好」的發展態勢。

行業回顧

中國紡織行業和國家宏觀經濟發展密切相關。二零一六年中國紡織行業規模效益穩定增長、結構調整持續深入、創新能力穩步提升，並在可持續發展方面取得了新進展。與此同時，中國紡織工業與中國宏觀經濟面臨著創新發展與轉型升級之間的矛盾、產能結構與有效需求之間的矛盾及環境約束與經濟發展之間的矛盾等挑戰。紡織企業「走出去」佈局海外步伐加快，中國「一帶一路」建設推進的佈局，為紡織行業開拓國際市場及穩定市場份額創造了有利條件，而本集團亦已為發展位於越南的海外聚酯瓶片及滌綸長絲生產業務作好準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滌綸長絲行業的供需格局在二零一六年發生較大變化，尤其是差別化滌綸長絲產業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有所復甦，滌綸長絲價格穩步上揚，企業盈利得到改善。另一方面，隨著新技術的投入降低了生產成本，加上主要原材料MEG的市場價格有所下跌，因此化纖產品價格亦隨之下調。

聚酯薄膜行業下游主要是塑膠軟包裝，而塑膠軟包裝主要用於食品飲料、消費品及醫藥等行業。在華南地區，生產聚酯薄膜的企業相對較少，而本集團在回顧年內完成了功能性環保聚酯薄膜生產之整個拓展計劃，成為華南地區最大的聚酯薄膜生產企業。於回顧年內中國聚酯薄膜行業方面未有新的重要企業加入。本集團以打造聚酯新材料行業旗艦企業作為目標，進一步做大規模、做強競爭力，並發揮製造優勢，盡快從高起點進入高端薄膜產品領域。

業務回顧

本集團銷售量保持穩健增長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繼續致力提升產品質素及開發差異化產品的多樣性，加上差別化滌綸長絲產業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有所復甦，市場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強勁，本集團回顧年度內的銷售額及銷售量穩健增長。

本集團十分重視和堅持走「產學研用」結合的技術創新道路。透過我們強大的研發隊伍，本集團繼續：(i) 與院校及機構合作、持續大量投入研發經費和資源，以形成多學科項目研發鏈；(ii) 獲得專利和專有技術成果；(iii) 大力支持差異化經營理念的實施；及(iv) 確保不斷推出引領市場的新產品。我們突出的研發和創新能力是本集團實現持續發展的基礎。本集團擁有一支超過470名資深技術人員組成的研發團隊，以市場為導向，進行新產品開發。本集團同時擁有龐大的質量監控隊伍，配備國際先進的檢測設施，確保嚴格的質量控制。本集團以「技術創新、增強企業競爭力」為目標，通過技術改造、科技創新、優化產品結構和引進創新人才的方式制定深化改革方案，致力於提高公司的品牌價值和市場競爭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的研發重點為提升產品質素及改善生產效率，由於長期的研發投入以及對差異化產品的市場開拓，集團整體業務量依然保持穩健增長。此外，本集團大部分關鍵設備均從德國及日本引進，達到國際一流裝備水準，優良的裝備為本集團的產品創新、技術創新提供了強大保障。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產品的差異化率達到64.8%。此高差異化率保證我們在市場上的競爭能力，亦為令本集團的銷售量保持穩健增長的主要因素。

智能化及自動化生產技術

「中國民營企業500強」的百宏福建為華南地區最大的滌綸長絲生產商，是福建省技術創新工程「創新型企業」。依靠科技創新，致力建設化纖數字化智能化全自動生產車間，在行業內率先的實現了全流程智能化自動化生產，滿足面向運動、休閒、家紡和服裝等領域差別化功能性滌綸長絲產品設計、工藝、製造、檢測、物流等環節的智能化數字化要求，並提高功能性差別化產品的比重，縮短新產品研發週期，提高勞動生產率，大幅降低勞動強度，提高能源利用率及降低企業運行成本。借助自動化設備的數字化、網路化、模組化，本集團產品的品質產量不斷提升。加強人才引進的力度，提高本集團從化纖到紡織面料各方面的創新能力。

此外，本集團C區的半板自動化立體暫存庫及自動化立體倉庫已正式投入使用。自動化立體倉庫項目採用貨架、堆垛機、鏈式輸送機、穿梭車等設備，利用電腦控制系統和條碼技術完成存、取貨的工作，實現倉庫內部完全自動化、無人化作業。自動化立體倉庫縮短了出入庫的時間，提升空間利用率、增加管理效率、節約人工成本，並使本集團的產品外觀品質更有保障及進一步提高本集團產品的品牌形象。

本集團聚酯薄膜的所有生產線均配備高程度的自動化，整個生產車間實施淨化車間管理，達到各類型薄膜生產的苛刻環境要求。聚酯薄膜地處華南，擁有較好的地域優勢。區域內原材料來源方便，下游服裝、鞋帽及食品等輕工業發達，對塑膠包裝需求量大，區域內市場容量較大，依託優良的地緣優勢，聚酯薄膜產品的銷售額及佔本集團總收入的比例將會進一步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持續推進標準化管理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持續推進標準化管理，切實改進和加強基礎管理。進一步優化完善管理體制、運營機制、薪酬制度，持續提升企業文化與管理理念。在關鍵環節實現管理流程與辦事程序標準化、經營管理指標體系標準化和作業程序標準化，使本集團在實現組織目標和責任時監督全過程管理，並有效改善各項經營指標。

市場開拓

本集團一直高度重視行銷管道擴張和客戶服務，靈活的銷售策略能及時瞭解市場情況，貼近使用者需求，直接、頻繁與最終客戶溝通以進行資訊收集，並與強大的技術研發能力相結合，不斷調整產品結構及為客戶提供個性化的產品定製服務以充分滿足客戶的差異化需求，較好地佔領了產品差異化市場。憑藉集團在中國華南地區擁有最大的聚酯纖維生產基地的優勢，本集團在鞏固福建省及廣東省的市場份額的同時，深耕國際市場，在拓展新興市場時繼續提升市場反應力，根據新興市場下游使用者使用習慣和回饋，對現有產品線進行性能改進和技術升級，做到適銷對路，加強出口產品安全品質管制，及保持成本優勢。回顧年內，本集團出口銷售增加人民幣70,783,000元，即增加8.8%，顯示本集團品牌於海外市場的知名度及市場佔有率明顯上升。

產能擴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全牽伸絲及預取向絲的設計產能為每年785,000噸及拉伸變形絲的設計產能為每年513,000噸。此外，本集團的功能性環保聚酯薄膜生產之拓展計劃已在二零一六年完成。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聚酯薄膜的設計產能為每年255,000噸，其中BOPET薄膜的設計產能為每年182,500噸。

產品研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於中國取得98項國家專利且本集團已申請112項國家專利。在所有已取得的專利產品中，本集團目前生產及銷售57種國家專利產品予客戶。本集團的研發活動由本集團的資深研發團隊進行。我們於二零一六年的研發費用為人民幣189,888,000元，佔總收入3.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差異化產品的收入為人民幣3,966,347,000元，佔全年總收入的64.8%。本集團相信，其受國家專利保障的產品將在國內及全球市場備受推崇並將為本集團帶來強大競爭力。

法律法規及環境保護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以及其他環境保護規定及法規，同時確保產品維持最高質素。本集團將ISO9001質量管理體系、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和OHSAS18001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三個體系整合，實現協調管理，有效的提高了本集團的管理效率。本集團對滌綸長絲制定了比國家標準更加嚴格的企業標準，對所用產品都實現了全檢。此外，本集團還對各生產部門全面實現產品品質績效考核制度，百宏福建連續七年通過瑞士OEKO環保產品一級認定，化纖產品連續六年通過福建省質量技術監督局產品抽查，薄膜產品連續四年通過福建省質量技術監督局食用產品抽查。

在節能減排方面，集團通過加強企業節能降耗工作的組織、計劃、落實和檢查，不斷降低電、煤、氣、水的消耗，並結合企業實際和行業特點，積極發展循環經濟，重點做好滌綸廢絲再生利用和聚酯薄膜回收的產業化用，集團通過泉州市計量所的計量體系審查。集團按照清潔生產和ISO14001體系的要求，完善環境管理體系，提高環保工作管理水準，並成為行業清潔生產標準的主要起草者。

以人為本，以廠為家，共同發展

我們相信員工是我們成功的一個重要因素。因此，我們一直以「以人為本，以廠為家，共同發展」的信念，確保員工有公平和公正的保障，嚴格遵守勞工法律、法規及行業守則，致力構建和諧企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硬件設施優越

公司將個體的員工，變成一個個完整的家庭，讓員工有一個舒適和放鬆的港灣，大大提升員工的歸屬感。集團採納重視「夫妻工」、開辦幼稚園、「愛心直通車」、舉辦「夏、冬令營」、「周末工作坊」、「青少年心理輔導室」等人性化措施，並為員工子女搭建課後輔導平台；此外，我們為員工配套大型培訓中心、圖書館、乒乓球室、籃球場、網球場、健身房、瑜伽房、電影院等職工活動中心和娛樂場所；並組建企業籃球隊，定期舉辦各類文體活動，組織員工外出旅遊，以激發員工對集團的熱情。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本集團愛心基金會組織開展「送出一本書、成就一個夢」的募捐活動，所捐贈書籍公司派專車送往四川省昭覺縣瓦吾社小學。為貧困山區的小朋友增添精神食糧外，更培育員工將關懷推己及人的精神。於二零一六年十月，本集團成立「百宏愛心基金」，以協同工會醫療互助及婚慶基金、仙逝基金等，為集團職工及家屬提供源源不斷的愛心支援和困難保障。

激勵設施完善

本集團不定期組織員工進行培訓，舉辦各類操作技能競賽，鼓勵員工之間的良性競爭並增加工作效率，從而提高他們的工作滿意度及士氣。

職業發展規劃

本集團積極將自身創建為學習型企業，藉此裝備員工專業知識，並提升員工的在崗學習熱情，加強和改善員工的學歷結構；同時，我們與天津大學合作，創辦《百宏—天津大學網路教育學院》，培育專業優秀人才。

注重發展機制

本集團注重員工的職業生涯規劃，建立階梯式人才機制，崗位晉升優先從內部提拔，所有員工的晉升機會均等，並且注重員工個人品德的修養。

財務回顧

經營情況

1. 收入

本集團二零一六年收入為人民幣6,125,251,000元，較二零一五年之人民幣5,461,403,000元，上升12.2%。本集團主要產品滌綸長絲銷售收入為人民幣5,459,898,000元，佔總收入89.1%。而聚酯薄膜銷售收入為人民幣665,353,000元，佔總收入10.9%。兩類產品的收入分析如下。

滌綸長絲

本集團採用世界領先的熔體直紡差別化化學纖維生產線，擁有行業領先的紡絲、加彈設備及技術。本集團滌綸長絲產品定位於國內外中高端市場，大部分均為差異化產品，具備特殊物理特性與功能，如超仿棉、抗紫外線、吸濕排汗、阻燃、抗磨、超柔、超亮光、抗菌等，被廣泛應用於各種服裝、鞋類、家紡及工業所用的優質布料和紡織品。

於回顧年內，銷售滌綸長絲產品之收入為人民幣5,459,898,000元，較二零一五年之人民幣5,298,177,000元增加人民幣161,721,000元，即上升3.1%。於回顧年內，滌綸長絲平均售價為每噸人民幣7,511元，較二零一五年之每噸人民幣7,783元下跌人民幣272元，即下跌3.5%。

本集團於回顧年內進一步優化調整產品結構並有較高的產品差別化率，而且本集團的主要原材料MEG價格下跌導致滌綸長絲產品價格隨之下調，從而進一步推高市場對滌綸長絲的需求。受惠於差別化滌綸長絲產業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有所復甦及國外品牌認可度不斷提升，市場對本集團滌綸長絲產品的需求持續增加，集團的全年滌綸長絲產品的銷售量亦由二零一五年的680,716噸上升至回顧年內的726,911噸，增加46,195噸，即上升6.8%。儘管回顧年內滌綸長絲的平均銷售價格較二零一五年有所下跌，但二零一六年下半年的平均銷售價格已較上半年有顯著上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聚酯薄膜

本集團於回顧年內完成了功能性環保聚酯薄膜生產之整個拓展計劃，聚酯薄膜第二條至第五條生產線正式投產，本集團聚酯薄膜產能達至每年255,000噸，成為華南地區最大的聚酯薄膜生產企業。

回顧年內，銷售聚酯薄膜產品之收入為人民幣665,353,000元，較二零一五年之人民幣163,226,000元大幅增加人民幣502,127,000元，即上升307.6%。回顧年內聚酯薄膜產品平均售價為每噸人民幣6,940元，較二零一五年之每噸人民幣8,668元下跌人民幣1,728元，即下跌19.9%。本集團聚酯薄膜可廣泛用於包裝、磁性材料、影像、工業以及電子電器等多個領域，主要產品定位於國內外中高端市場。

為配合聚酯薄膜業務的持續發展，本集團投放較多時間及資源在對生產工藝的改進、設備的改造和配方的創新上，現在集團可以生產出不同規格、不同用途的聚酯薄膜產品，滿足了國內多個領域對功能性聚酯薄膜的需求。本集團聚酯薄膜生產線經過改造，可在不同原材料配方及各種工藝條件下研發各種薄膜產品。本集團產品通過了ISO9001品質管制體系及國家QS審核認證等，且取得了「食品用塑膠包裝材料」產品許可證，整體實現了企業管理標準化和規範化。公司將繼續加強新市場的開拓及尋求機會，結合國家化纖產業和聚酯薄膜產業規劃政策，實現業務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入及銷售量分析（按產品）

	收入				銷售量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比例	人民幣千元	比例	噸	比例	噸	比例
滌綸長絲								
拉伸變形絲	3,650,041	59.6%	4,047,256	74.1%	450,398	54.8%	492,615	70.4%
全牽伸絲	1,295,982	21.1%	785,279	14.4%	183,749	22.3%	107,745	15.4%
預取向絲	117,000	1.9%	144,232	2.6%	17,955	2.2%	21,531	3.1%
其他滌綸長絲 產品*	396,875	6.5%	321,410	5.9%	74,809	9.1%	58,825	8.4%
小計	5,459,898	89.1%	5,298,177	97.0%	726,911	88.4%	680,716	97.3%
聚酯薄膜								
BOPET薄膜	585,410	9.6%	163,226	3.0%	81,516	9.9%	18,831	2.7%
其他聚酯薄膜 產品**	79,943	1.3%	-	-	14,352	1.7%	-	-
小計	665,353	10.9%	163,226	3.0%	95,868	11.6%	18,831	2.7%
總計	6,125,251	100.0%	5,461,403	100.0%	822,779	100.0%	699,547	100.0%

* 其他滌綸長絲產品是指聚對苯二甲二乙酯（「PET」）切片及在生產過程中所產生的廢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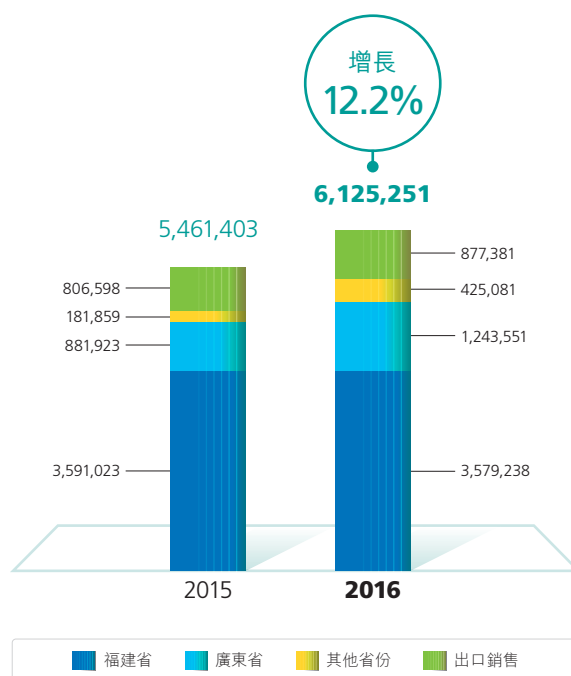
** 其他聚酯薄膜產品是指聚酯切片、聚酯膠片及在生產過程中所產生的廢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入區域明細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比例	人民幣千元	比例
國內銷售				
福建省	3,579,238	58.4%	3,591,023	65.8%
廣東省	1,243,551	20.3%	881,923	16.1%
其他省份	425,081	7.0%	181,859	3.3%
出口銷售*	877,381	14.3%	806,598	14.8%
總計	6,125,251	100.0%	5,461,403	100.0%

* 出口銷售主要向如土耳其、意大利、比利時、巴西、美國、西班牙、俄羅斯及波蘭等國家作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銷售成本

集團二零一六年銷售成本為人民幣5,413,436,000元，較二零一五年之人民幣4,870,772,000元，上升11.1%。此增幅主要因銷售量增加、原材料價格下跌及每噸產品的平均製造成本下跌綜合影響所致。滌綸長絲銷售成本為人民幣4,824,801,000元，佔總銷售成本89.1%。聚酯薄膜銷售成本為人民幣588,635,000元，佔總銷售成本的10.9%。這兩種產品之銷售成本與其相關銷售收入的比例大致相同。

滌綸長絲

滌綸長絲平均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五年每噸人民幣6,934元下跌至回顧年度內每噸人民幣6,637元，每噸銷售成本下跌人民幣297元，即下跌4.3%，主要由於滌綸長絲產品的主要原材料之一的MEG採購價下跌所致。滌綸長絲的平均原材料價格由二零一五年每噸人民幣5,303元下跌至回顧年內每噸人民幣5,087元，即下跌人民幣216元或4.1%。集團產品的主要原材料，即PTA及MEG佔滌綸長絲的總銷售成本的68.3%，其價格直接受其主要原材料—原油價格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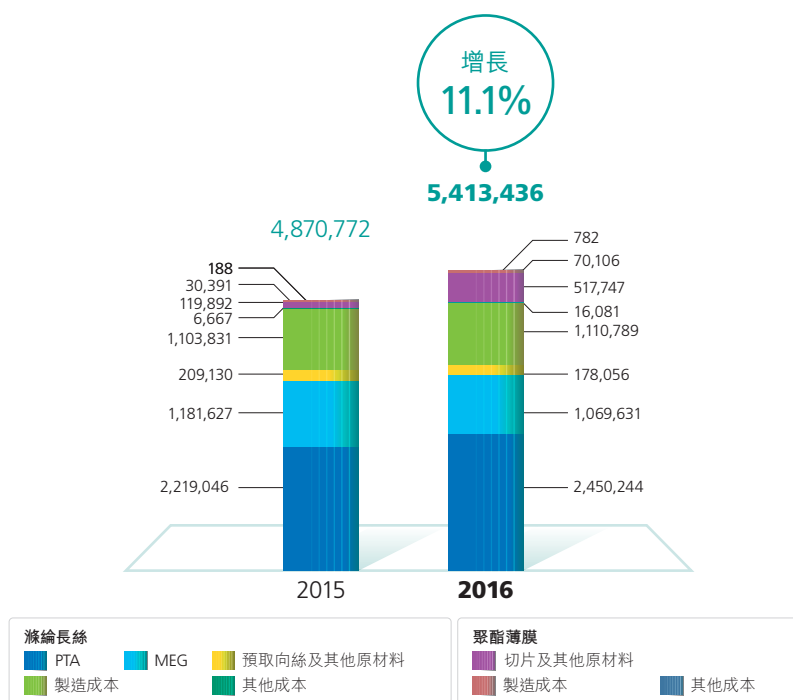
聚酯薄膜

聚酯薄膜平均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五年每噸人民幣7,991元下跌至回顧年度內每噸人民幣6,140元，每噸銷售成本下跌人民幣1,851元，即下跌23.2%，主要由於聚酯薄膜的第二條至第五條生產線已於回顧年內正式投產使聚酯薄膜產品平均每噸產品的製造成本下跌所致。此外，聚酯薄膜的平均原材料價格亦由二零一五年每噸人民幣6,367元下跌至回顧年內每噸人民幣5,401元，即每噸下跌人民幣966元或15.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成本分析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比例	人民幣千元	比例
滌綸長絲				
原材料成本				
PTA	2,450,244	45.3%	2,219,046	45.5%
MEG	1,069,631	19.7%	1,181,627	24.3%
預取向絲及其他原材料	178,056	3.3%	209,130	4.3%
小計	3,697,931	68.3%	3,609,803	74.1%
製造成本	1,110,789	20.5%	1,103,831	22.7%
其他成本	16,081	0.3%	6,667	0.1%
小計	4,824,801	89.1%	4,720,301	96.9%
聚酯薄膜				
原材料成本—切片及其他原材料	517,747	9.6%	119,892	2.5%
製造成本	70,106	1.3%	30,391	0.6%
其他成本	782	0.0%	188	0.0%
小計	588,635	10.9%	150,471	3.1%
總計	5,413,436	100.0%	4,870,772	1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平均每噸產品銷售成本分析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每噸)	比例	人民幣 (每噸)	比例
滌綸長絲				
原材料成本				
PTA	3,371	50.8%	3,260	47.0%
MEG	1,471	22.2%	1,736	25.1%
預取向絲及其他原材料	245	3.7%	307	4.4%
小計	5,087	76.7%	5,303	76.5%
製造成本	1,528	23.0%	1,621	23.4%
其他成本	22	0.3%	10	0.1%
小計	6,637	100.0%	6,934	100.0%
聚酯薄膜				
原材料成本—切片及其他原材料	5,401	88.0%	6,367	79.7%
製造成本	731	11.9%	1,614	20.2%
其他成本	8	0.1%	10	0.1%
小計	6,140	100.0%	7,991	100.0%
總計	6,579		6,963	

3. 毛利

本集團二零一六年毛利為人民幣711,815,000元，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90,631,000元，增加人民幣121,184,000元，即增加20.5%。本集團回顧年內銷售量較二零一五年上升123,232噸，即增加17.6%，產品的平均售價由二零一五年之每噸人民幣7,807元下跌至回顧年內的每噸人民幣7,445元，下跌幅度為每噸人民幣362元，即下跌4.6%，而產品平均成本則由二零一五年每噸人民幣6,963元下跌至回顧年內的每噸人民幣6,579元，下跌幅度為每噸人民幣384元，即下跌5.5%。因此，產品平均每噸毛利由二零一五年人民幣844元上升至回顧年內人民幣865元。由於產品平均每噸成本跌幅較產品平均每噸售價跌幅較為顯著，毛利率由二零一五年10.8%上升至回顧年內11.6%，上升0.8個百分比點。

滌綸長絲

滌綸長絲平均售價由二零一五年之每噸人民幣7,783元下跌至回顧年內之每噸人民幣7,511元，下跌幅度為每噸人民幣272元，即下跌3.5%。而滌綸長絲平均每噸毛利由二零一五年人民幣849元上升至回顧年內人民幣874元。毛利率由二零一五年10.9%上升至回顧年內11.6%，上升0.7個百分比點。

聚酯薄膜

聚酯薄膜平均售價由二零一五年之每噸人民幣8,668元下跌至回顧年內之每噸人民幣6,940元，下跌幅度為每噸人民幣1,728元，即下跌19.9%。而聚酯薄膜平均每噸毛利由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77元上升至回顧年內人民幣800元。毛利率由二零一五年7.8%上升至回顧年內11.5%，上升3.7個百分比點。

回顧年內，本集團的毛利及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整個聚酯薄膜生產之拓展計劃有序地完成，致使平均每噸產品的製造成本有所下調；以及差別化滌綸長絲產業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有所復甦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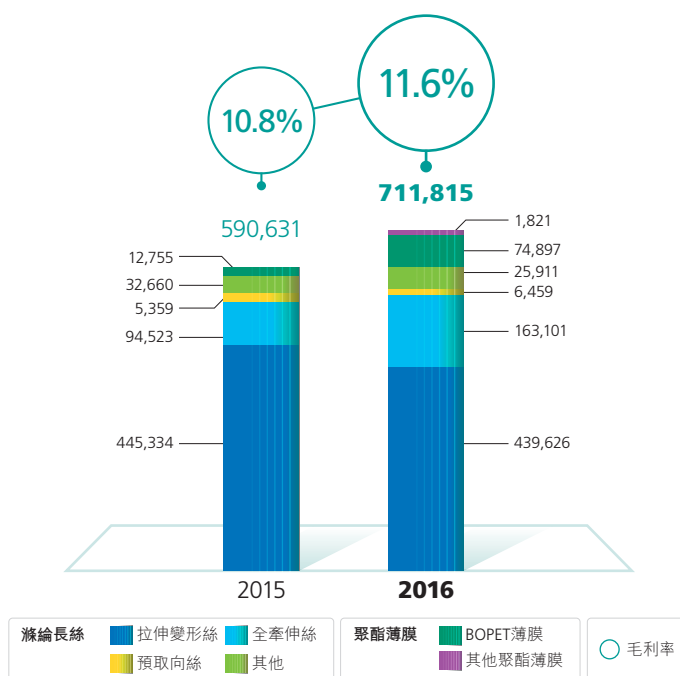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產品毛利分析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比例	人民幣千元	比例
滌綸長絲				
拉伸變形絲	439,626	61.8%	445,334	75.4%
全牽伸絲	163,101	22.9%	94,523	16.0%
預取向絲	6,459	0.9%	5,359	0.9%
其他滌綸長絲產品*	25,911	3.6%	32,660	5.5%
小計	635,097	89.2%	577,876	97.8%
聚酯薄膜				
BOPET薄膜	74,897	10.5%	12,755	2.2%
其他聚酯薄膜產品**	1,821	0.3%	—	—
小計	76,718	10.8%	12,755	2.2%
總計	711,815	100.0%	590,631	100.0%

* 其他滌綸長絲產品是指PET切片及在生產過程中所產生的廢絲。

** 其他聚酯薄膜產品是指聚酯切片、聚酯膠片及在生產過程中所產生的廢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平均產品售價、成本及毛利明細（每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滌綸長絲		
平均售價	7,511	7,783
平均銷售成本	6,637	6,934
平均毛利	874	849
平均毛利率	11.6%	10.9%
聚酯薄膜		
平均售價	6,940	8,668
平均銷售成本	6,140	7,991
平均毛利	800	677
平均毛利率	11.5%	7.8%

4. 其他收入

集團二零一六年其他收入為人民幣77,979,000元，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07,140,000元，下跌27.2%。其他收入包括銀行利息收入、政府補助及出售原材料之收益。下跌主要是由於回顧年內銀行利息收入及政府補助減少所致。回顧年內政府補助主要包括外貿扶持資金、中央節能減排資金、滌綸長絲熔體直紡智能製造數字化車間及大容量差別化聚酯聚酰胺集成技術與應用資金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集團二零一六年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19,052,000元(二零一五年：其他虧損淨額為人民幣21,804,000元)。於回顧年內，其他收益淨額主要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收益淨額人民幣22,058,000元(二零一五年：虧損淨額人民幣14,332,000元)及匯兌虧損淨額人民幣4,21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9,833,000元)的綜合結果。

6. 銷售及分銷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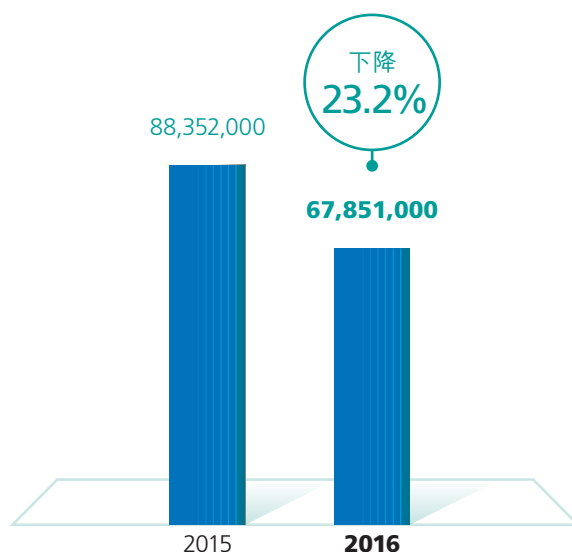
集團二零一六年銷售及分銷費用為人民幣61,484,000元，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7,784,000元，上升28.7%。銷售及分銷費用主要包括運輸費用、銷售人員工資、業務費及宣傳費等。其上升主要是因為期內銷售量增加，以致相關運輸費用增加所致。

7. 行政費用

集團二零一六年行政費用為人民幣291,358,000元，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66,708,000元，上升9.2%。行政費用主要包括研發費用、辦公室設備折舊、員工工資、辦公室一般性開支、專業及法律費用等。變動主要是由於年內集團對聚酯薄膜產品的研發費用增加所致。

8. 財務成本

集團二零一六年財務成本為人民幣67,851,000元，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88,352,000元，下跌23.2%。變動主要是由於銀行貸款減少導致銀行墊款及其他借款利息減少所致。



9. 所得稅

集團二零一六年所得稅為人民幣72,802,000元，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1,235,000元，上升2.2%，變動主要是差別化滌綸長絲產業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有所復甦及本集團聚酯薄膜生產之整個拓展計劃於回顧年內完成致使聚酯薄膜產品銷售增加，以及二零一五年百宏福建繳納了預計不能退回的所得稅費用約人民幣20,008,000元的綜合影響。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百宏福建獲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可於二零一六年享有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15%。而本集團另一間主要附屬公司百宏高新之企業所得稅率為25%。

10. 年度溢利

集團二零一六年之年度溢利為人民幣315,351,000元，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01,888,000元，增加人民幣113,463,000元，即上升56.2%。而純利率為5.1%，較二零一五年3.7%上升1.4個百分比點。主要由於差別化滌綸長絲產業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有所復甦及本集團聚酯薄膜生產之整個拓展計劃於回顧年內完成致使聚酯薄膜產品銷售增加的影響所致。

財務狀況

1.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315,297,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18,690,000元減少人民幣203,393,000元，即下跌39.2%。該減少主要由於集團於回顧年內拓展廠房及購置生產設備以及融資活動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回顧年內，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1,706,828,000元，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451,250,000元及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1,469,766,000元。

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滿足營運資金的需求。回顧年內存貨周轉天數為34.6天（二零一五年：35.4天），較去年同期減少0.8天。應收賬周轉天數為29.3天（二零一五年：43.2天），較去年減少13.9天，主要因為應收賬收款程序改進導致效率提升。貿易應付賬周轉天數為55.3天（二零一五年：49.5天），較去年增加5.8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535,117,000元，主要用於滌綸長絲產能之擴建及發展功能性環保聚酯薄膜業務。

2.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負債為人民幣3,462,694,000元，資本及儲備為人民幣5,171,654,000元，資本負債比率（總負債除以權益總額）為67.0%。總資產為人民幣8,634,348,000元，資產負債比率（總資產除以總負債）為2.5倍。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為人民幣1,607,745,000元，其中人民幣1,592,240,000元需於一年內償還及人民幣15,505,000元需於一年後償還。銀行借款中，10.5%是以物業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

持有的重大投資、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未來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誠如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一節附註15所披露，本集團持有非上市可供出售證券（統稱「該等投資」）合計約人民幣1,255,848,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投資之資料載述如下：

理財產品發行人名稱	理財產品名稱	首次投資成本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於二零一六年	佔本集團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公平值變動之 未變現收益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資產淨值之百分比
中國建設銀行	乾元—福寶理財產品	750,000	4,346	754,346	14.6%
中國建設銀行	乾元—福利理財產品	250,000	267	250,267	4.8%
中國招商銀行	點金—增利理財產品	200,000	861	200,861	3.9%
中國招商銀行	日益月鑫理財產品	50,000	374	50,374	1.0%

乾元—福寶理財產品及乾元—福利理財產品（統稱「中國建設銀行理財產品」）以及點金—增利理財產品及日益月鑫理財產品（統稱「中國招商銀行理財產品」）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資產之11.6%及2.9%。

中國建設銀行及中國招商銀行並不保證該等投資之本金或任何回報。倘於該等投資獲贖回或到期時，中國建設銀行或中國招商銀行各自有關投資組合中之相關資產價值低於本集團所購買之該等投資之本金，則本集團或會損失投資於該等投資之全部本金。

我們認為，該等投資較中國商業銀行提供之定期存款利率可帶來更佳之回報，及該等投資旨在優化使用本集團之閒置現金而不會對本集團營運資金及本集團主要業務營運造成不利影響。董事認為，該等投資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亦無進行附屬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機會透過投資合適金融產品利用其閒置現金。本公司於來年作其他重大投資及添置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主要與發展功能性環保聚酯薄膜之業務有關。本公司擬透過內部產生之資金及銀行貸款為有關計劃提供資金。

資產抵押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其他有關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一五年：無）。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經營成本及費用大部份以人民幣計值，故在經營上並無面對重大外幣風險。而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面對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於歐元淨負債風險人民幣11,248,000元。

僱員及薪酬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4,102名僱員。僱員薪酬乃按彼等的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當時市況而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本集團之僱員薪酬政策及安排。除退休金外，本集團亦會根據個人表現向若干僱員發放酌情花紅作獎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前景

董事認為中國經濟將繼續朝著「穩中求進」的經濟總基調推進。而本集團將會深化創新驅動，繼續加強新市場的開拓，並結合國家化纖產業和聚酯薄膜產業規劃政策及「一帶一路」建設所產生的機遇，發展位於越南的海外聚酯瓶片業務及滌綸長絲業務，預計投資總額分別為約65,000,000美元及約64,000,000美元。越南在區內位置優越，為原輔料採購及運輸提供了便利條件，而且周邊市場存在巨大的市場空間，本集團可透過這些投資把握日益增長之聚酯薄膜及滌綸長絲的市場需求，因此本集團認為於越南發展聚酯瓶片業務及滌綸長絲業務具有良好潛力，並相信這些新投資將有利於本集團及可錄得可觀之財務回報。

隨著集團品牌知名度的日漸提升以及與客戶建立更緊密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本集團在歐洲、東南亞、北美及南美等地已建立了國際行銷網路，產品遠銷至葡萄牙、巴西、印尼、比利時、西班牙、越南、意大利、土耳其、韓國及泰國等30多個國家。本集團與國內若干知名領先服飾和鞋類製造商建立長期的業務關係，客戶集中度低，有利於企業提高抗風險和議價能力。本集團將繼續完善相關區域的管道和網路佈局，繼續加強企業的品牌行銷與建設，提高集團產品的國際競爭力。

集團作為華南地區最大的滌綸長絲生產商及中國民營企業500強，致力於將差別化和功能性聚酯纖維與高品質相結合，滿足國內外品牌企業的需求，帶動週邊地區紡織產品技術升級、豐富與拓展了紡織相關行業的產業鏈。集團依靠科技創新，力推產業從製造轉向「智造」的高端升級，借助自動化設備的數字化、網絡化、模塊化，實現傳統產業向高效低耗轉型升級，呈現質量產量穩步提升的良好勢頭。此外，集團向德國多尼爾公司引進雙向拉伸薄膜生產線，整套設備全部採用程式化控制，通過中央控制電腦監控整個生產過程，根據不同的工藝參數指令，自動調節生產出不同品種的優質產品。分切部份引進德國康甫分切機，完善先進的設備保證了產品的高品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新產品的不斷推出使公司產品覆蓋更廣的應用領域、切入更多差異化的細分市場，部分產品憑藉較高的性價比替代了進口同類產品及其它材質相應產品，有效抵禦了競爭帶來的風險，在形成新的利潤增長點的同時，結合技術和成本優勢保證了公司的利潤率和成長性。受惠於在回顧年內完成了功能性環保聚酯薄膜生產之整個拓展計劃，預期二零一七年聚酯薄膜產品的銷售額及佔本集團總收入的比例將會進一步增加。

本集團管理團隊具有多年的行業經驗和較強的技術能力，能夠及時把握市場發展動態，瞭解市場需求，並積極推出新產品滿足市場需求，提升公司競爭力和影響力。公司管理提倡以人為本，建立了卓有成效的激勵機制、壓力機制、保證機制等，充分激發和調動了員工的主動性、積極性和創造性。配合雄厚的技術儲備與資金優勢，管理層將會把握發展機遇，進一步擴大公司規模，提升股東的回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報告指引

本報告為百宏實業控股有限公司第一份對外發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及根據本公司實際情況而編制。本報告目的是提升利益相關方對公司的環境、社會表現的認識，以及對公司可持續發展戰略的瞭解。本公司董事會已審閱本報告，確認內容準確、真實和完整。

報告範圍

本報告披露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內的環境和社會表現，其內容覆蓋本集團滌綸長絲及聚酯薄膜兩大主營業務。報告中的所有信息均來源於本集團各相關部門，以及利益相關方溝通過程。

意見回饋

我們將在未來持續改進和完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內容和形式。如對本報告有任何疑問或建議，歡迎隨時聯繫本公司。聯繫方式如下：

百宏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辦公大樓1501室

電話：852 3171 9999

傳真：852 3174 9932

可持續發展管治

本集團一直堅持以打造聚酯新材料行業旗艦企業為目標，並持續關注與行業相關的可持續發展動向，致力通過有效的管治手段和應用高新技術設備，使公司向可持續發展的方向不斷邁進。

作為中國華南地區最大的滌綸長絲生產企業，我們在生產同時，持續兼顧生態環保及低碳的發展模式。通過創新手段，致力令本集團實現循環經濟模式，以在行業中佔據主導地位。我們一直關注對上游資源的控制，跟踪和儲備上游原材料，提高循環再利用產品的比例。同時，我們實現廢絲、廢膜線上回收，減少資源循環過程，提高循環效率。

在人才培育管理上，本集團重視對員工的培養，設立全方位兼顧的培訓體系，實現入職培訓、在職培訓及技能培訓等員工培訓項目，促進員工工作技能的進步。同時，我們期望員工在百宏不僅能獲得職業上的發展，並可以在百宏這一個大家庭內，深切地感受到公司及同事對自己的關心和愛護，形成家庭般親切的企業文化氛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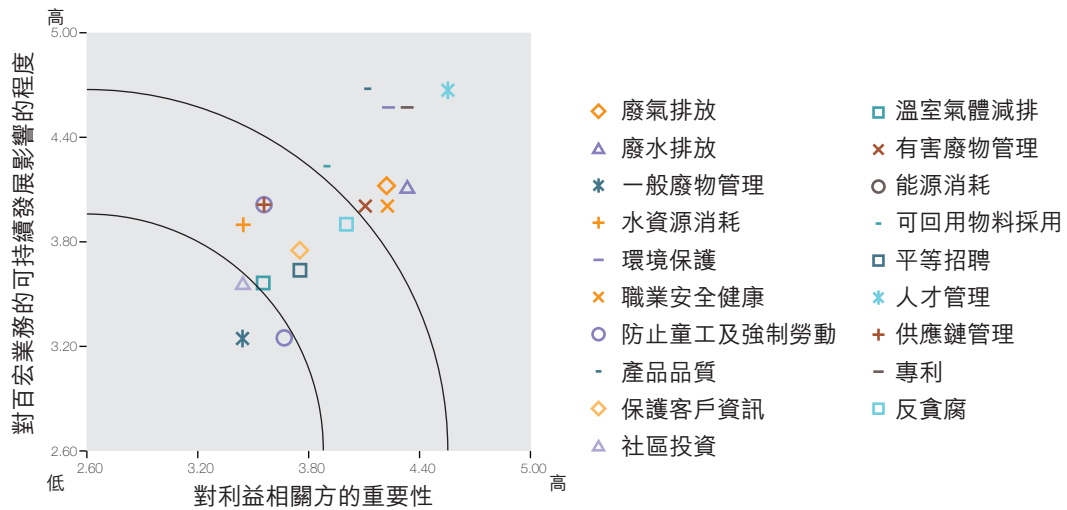
本集團不斷探索可持續的運營模式，我們堅持自主研發創新，打造一流的技術研發團隊，實現多項產品、技術開發成果達到國內領先乃至世界領先水準。本集團依靠科技創新，借助自動化設備，力推產業實現從製造轉向「智造」的高端升級。另一方面，我們注重客戶體驗，將客戶的回饋資訊及時與技術、生產中心對接，實現主要依靠產品品質、個性品質服務的銷售模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利益相關方溝通

本集團注重內外溝通工作，及時瞭解內外信息動向，使公司政策及管理模式與企業內部需要、行業及地區產業發展相匹配。在公司可持續發展管治方面，我們通過與利益相關方的溝通，審視自身的環境及社會表現，識別需企業重點留意或改善的議題。年內，我們根據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總結19項與企業相關環境及社會表現議題，並於集團內部開展相關問卷調查及交流會議工作，期望瞭解集團內部重點關注的可持續發展議題。是次調查工作顯示，公司內部認為所有進行調查議題對公司及利益相關方本身均有一定重要性，而人才管理、環境保護、專利及產品品質共4項議題具有更突出的關注度。我們基於是次調查結果，在報告內盡可能披露本集團在相關議題的管理方法及表現，力求使各利益相關方看到我們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努力。

議題實質性分析結果



綠色生產模式

遵守環保法規 防治環境污染 降低能耗指標 不斷持續改進

集團嚴格按照國家環保要求，堅持「預防為主，防治結合」的環保方針，進一步加大力度，做好環境保護規劃工作。大力推行清潔生產、開展節能降耗工作，提高資源利用效率。集團堅持以技術創新為動力，採用先進的污染治理技術，控制生產過程的污染物排放，致力全面完成內部減排計劃。

完善管理模式

集團十分關注工廠生產過程的環境表現，通過一系列管理防控制手段，嚴防一切環境違規行為發生，同時致力於不斷改進生產過程，改善工廠環境質量，降低集團運營的環境影響。通過全公司上下的不懈努力，我們獲取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

公司管理層牽頭成立環境保護管理委員會，並出台多項環境管理制度，對工廠生產導致的環境影響進行全面領導和控制。集團環境保護管理委員會下設辦公室，主要負責處理公司環境保護委員會日常工作，包括識別適用的國家和地方政府有關環境管理的要求、制定短期和中長期環保規劃、組織制定和審議公司環境保護規章制度、監督環境污染隱患的整改和落實工作。同時，各部門設立環境保護工作領導小組，統籌部門內環保工作，響應環境管理委員會辦公室下達的工作要求。另外，在品管部化驗室內配備專職監測人員，負責環境監測職責。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落實環保各項規章制度和環境保護責任制，降低突發性事件造成的環境風險，防範各類環境事故的發生，集團制定環境風險排查及隱患整改制度。公司編制突發環境事件應急預案，通過地方政府備案，定期進行演練。

我們透過多種檢查形式，採取定期現場排查與不定期巡迴檢查相結合的方式，對各部門進行全面的環境風險檢查。在日常工作中，公司每年年初進行一次環保工作總結和環保計劃安排會議，部署企業全年環保工作，而每季度亦召開季度環保工作會議，對上季度環保工作重點、防範區域、季節性環境問題進行總結，並督促執行下季度環保工作計劃，而各部門專、兼職環保管理員則負責每日進行環保及生產的巡迴檢查。

另一方面，企業落實環境保護宣傳教育和培訓工作，加強公司員工環保培訓工作，樹立環保理念，增強環保意識，提高環境保護技術素質水平，避免環境事故發生，使公司達致環保生產。新入廠員工必須接受入廠「三級」環保教育，每級教育時間均不少於24小時，經考試合格後，方準上崗。

減少污染排放

集團嚴格控制工廠「三廢」排放，設立《水處理和排放管理制度》、《大氣污染物排放管理制度》以及《危險廢物管理制度》，對廢水、廢氣和危險廢棄物的處理和處置進行全面的制度化控制，全面遵守相關排放法律法規。工廠內動力部、設備部等對新、改、擴建項目設計的環境因素實時監督，確保環保設施與主體工程同時設計、同時施工、同時投入生產使用。在新建或改擴建項目時，公司嚴格遵守政府要求，編制環境影響評價報告，對項目建設及投產時產生的水污染、大氣污染影響進行評估，經環保部門審批允許後方開始動工。我們亦要求包括動力部、品管部、工程部等相關部門，對排放控制和處理設備進行實時監控和定期維護。確保所有環保處理設備時刻正常運行，廢水、廢氣達標排放，危險廢物按地方環保部門要求進行處理。

廢水處理

集團工廠生產過程中，通過多項手段全方位處理廠內生產廢水和生活污水。廠區設置污水分流收集系統，對各類污水採取分流分治的處理措施；廠區設置污水處理站對污水進行處理後達標排放。

廢氣處理

工廠的主要廢氣排放源為鍋爐房，我們均設置相應燃煤煙氣治理措施，確保最終尾氣均符合《鍋爐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的相關要求再進行排放。

廢棄物處置

公司生產運營過程會產生的廢棄物包括危險廢物、一般工業固體廢物及生活廢物，我們針對每類廢棄物設立適用的存放處置制度，盡力實現減量化、資源化、無害化處理。對於危險廢棄物，我們嚴格控制生產工藝，盡可能減少其產生量。而工廠內設立危廢暫存庫，各部門統一收集危廢，定期定量轉移至暫存庫內，並做好標識工作。公司與環保監管單位認可、有資質的單位簽訂協議，委託危廢的轉移、處理和處置。而工廠產生的一般工業固體廢物，包括廢絲、鍋爐灰渣、廢包裝袋等，我們進行內部回收使用，或外銷於下游廠家作原料使用。置於生活垃圾，則按照衛生要求定點收集，並委託當地環衛部門進行清運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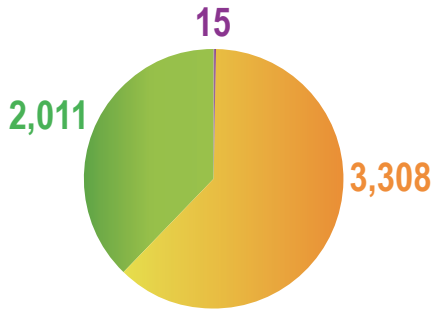
節約資源使用

公司緊抓資源使用控制，盡可能從源頭節約資源，同時實現資源回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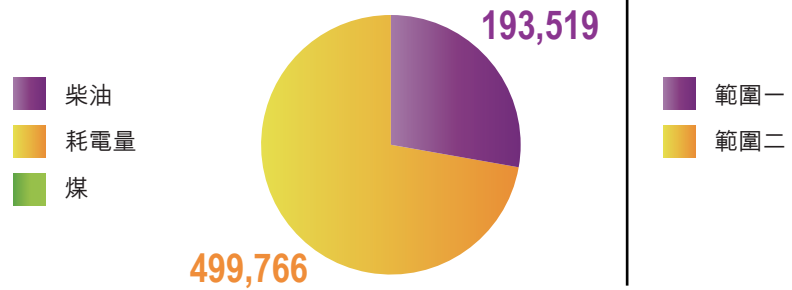
工廠生產採用的主要能源類型為電和II、III類煙煤，廠內建設綜合動力站，負責統一製備蒸汽、壓縮空氣、冷水、氮氣等生產過程中使用的資源，通過恆常的設備維護和更新，確保設備的能耗正常並持續提升能源效益，通過統一調配實現能源的高效利用。同時，我們持續更新工廠設備，盡力降低能耗強度，努力實現能源效益最大化。回顧年內，本集團工廠耗電量，煤和柴油消耗量分別為918,857,108度／千瓦時、96,049噸及418,700公升，分別折算為3,308太焦耳(TJ)，2,011 TJ及15 TJ。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GHG Protocol)，我們對由於能源消耗導致的溫室氣體排放進行換算，年內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約為693,285噸二氧化碳當量，其中範圍一佔28%，範圍二佔7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能源消耗量 (TJ)



溫室氣體排放量

**LED燈管改造**

集團對工廠內多個車間的長明燈由日光燈改LED燈。未改造前的日光燈每盞40瓦，改造後LED燈管每盞18瓦，改造替換數量達10,000盞以上，年節電量達到1,966兆瓦時(MWh)以上，大幅削減照明耗電量。

壓縮空氣節能改造

集團於年度內完成為期近兩年的壓縮空氣節能改造工程，在保證正常的生產運行及滿足生產量變化需要下，替換及削減了多部壓縮空氣乾燥機及離心機。完成工程後，根據設備銘牌的能耗計算，每月節電量達2,000兆瓦時(MWh)以上，顯著減少工廠用電負荷。

集團工廠均採用市政自來水，並根據用水類型建立多個給水系統，包括生活給水、生產給水、消防給水、除鹽水、軟水系統等。廠內設立綜合給水站，統一調配以上供水系統。通過設立專人專責負責綜合給水站及供水管網的日常維護，預防跑、滴、冒等各類水資源浪費現象。另外，廠內亦設置循環冷卻水系統和回用水系統，實現水資源場內循環利用。工廠回用水系統排放的濃水，及軟水系統排放的濃鹽水，將作為廢氣除塵用水進行再利用，而污水站出水亦用於廠內綠化灌溉。通過循環再生及二次回用的方式，大大降低對市政水資源的消耗。回顧年內，本集團共消耗市政水資源約303萬噸。

包裝材料消耗量

泡沫板	8,200,659片
紙箱	17,509,814個
氣泡膜	31,996公斤
珍珠棉墊	369,350張

另一方面，我們盡力控制包裝材料的使用，關注國家關於包裝使用的規定。對涉及環保要求的包裝進行最優化設計，減少產品體積、節省包裝和儲存空間。在滿足客戶要求及產品運輸使用要求的條件下，力求減少包裝材料的用量。公司聚織產品的主要包裝材料包括塑料、泡沫板及紙箱，而聚酯薄膜產品的包裝材料包括PE膜、氣泡膜和珍珠棉墊。另外，用於產品儲存、運輸輔助的棧板、木架及鐵托盤等，將在廠內循環使用，直至功能損壞才作為一般工業廢物處置。

產業綠色化

作為上游生產企業，我們十分清楚公司產品的環境表現對整個行業的環境影響。集團致力將環境因素預防性地納入到產品的設計開發階段，對產品生命週期進行環境影響評價，全面瞭解產品在各階段對環境干預的性質和影響的大小，從而確定對產品進行污染預防的機會，把降低產品對環境的負面影響的努力傾注於產品的設計之中。

現有階段，我們著力於在資源再生方面的工作。我們對生產原料及產品邊角料等進行內部回用或外銷給下游生產商回用，而原料的包裝材料則統一收集並委託生產廠家進行回收，盡力做到能回用的工業資源均進行合理回收，大量減少了工業廢棄物的產生。回顧年內，本集團廢絲內部回用量為329噸，廢絲及廢膜外部回收量分別為7,185噸及1,209噸。

展望未來，我們將堅持綠色產品的道路，將產品的環境考慮從生產過程逐步延伸至其使用及廢棄處置過程，致力打造並向社會提供環境友好型產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人性化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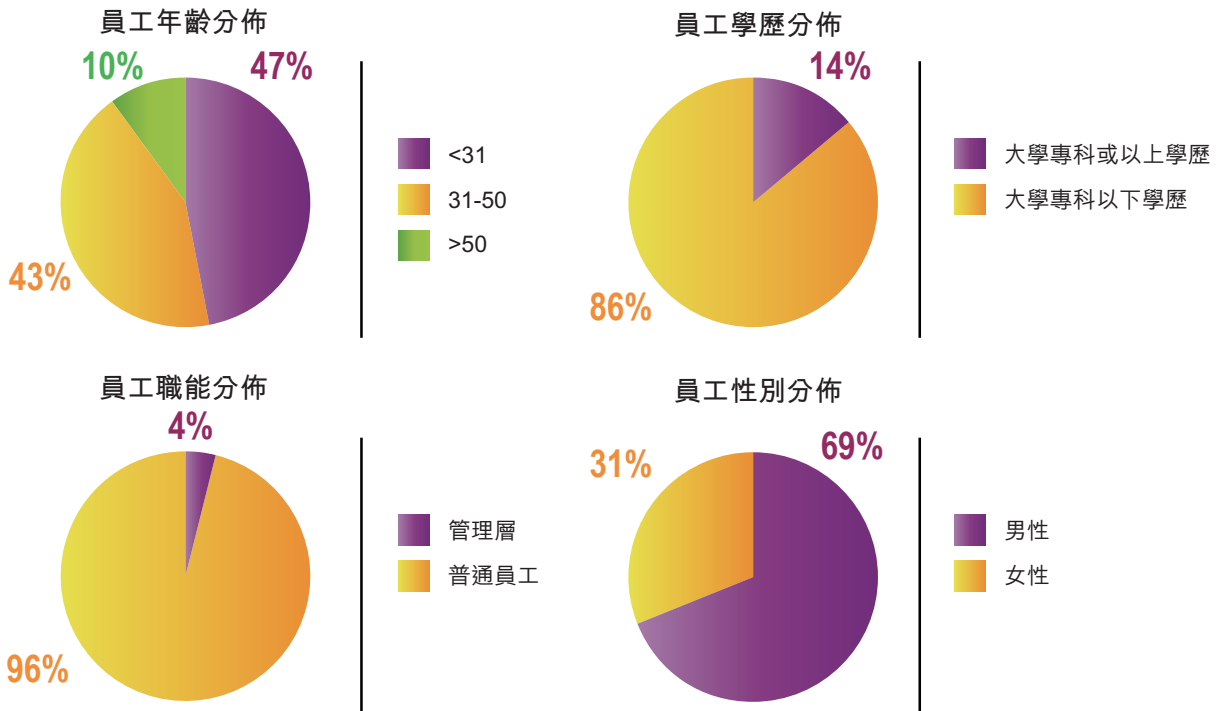
健康安全 預防為主 持續改進 各方滿意

本集團相信和諧的僱傭關係是企業成功的一個重要因素，我們嚴格遵守勞工法律、法規及行業守則，並確保員工受到公平和公正的待遇。此外，我們堅持以人為本，以廠為家，與員工共同發展的原則，為員工提供了一個完善的僱傭制度。除了提供良好晉升機會及培訓外，本集團更為員工及其家屬提供一系列的設施和福利，讓員工在工作發展之外，家庭也和諧美滿，與集團一同進步。

合規僱傭

為杜絕任何僱用童工情況的出現，集團嚴格規定每位員工必須年滿16歲並持有相關法定正式文件。在辦理入職手續的時候，人事部門嚴格核對每位員工的本人身份證、相關操作技能等級證書、畢業證等資料，以確保員工達到公司的招聘要求。集團在員工試用期將按國家規定不低於當地政府要求的最低工資標準，並按照員工所在崗位的重要性、技術要求、技能水平確定工資。

本集團積極為運營所在地的當地居民創造就業機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其聘用員工4,102人。其中，男性員工佔69%，女性員工佔31%；年齡方面，員工在各年齡層分佈平均，其中43%的勞動力年齡介於30歲到50歲，47%的僱員低於30歲，約有10%的僱員高於50歲；學歷上，員工中共有574人具有大學專科或以上學歷，佔總人數14%；而職位方面，管理人員（管理層）共152人，佔全體員工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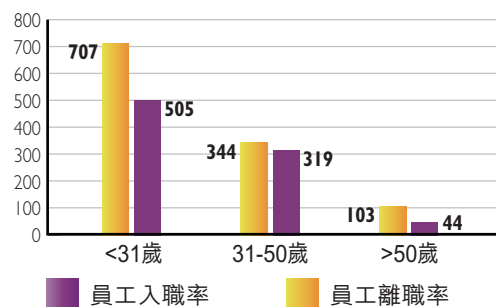
人員流失方面，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低於30歲年齡段的僱員離職率為26%，介於30歲到50歲年齡段之間的僱員離職率為18%，超過50歲的僱員離職率為11%。同時，低於30歲年齡段的僱員入職率為37%，介於30歲到50歲年齡段之間的僱員入職率為19%，超過50歲的僱員入職率為26%。總體來看，集團的離職率和入職率基本持平。（入職率計算方式：相同年齡段入職人數／該年齡段在職人數。離職率計算方式同上）

以廠為家

本集團致力為員工打造家庭般親切的工作環境，十分重視員工的福利待遇，除了提供社保、企業職工醫療互助保險與工傷保險外，亦設立愛心基金為員工解決經濟上的燃眉之急，更為員工提供一系列的生活照顧，讓每位員工均能安居樂業。

入職率	員工入職人數	年齡	員工流失人數	流失率
36.9%	707	31歲以下	505	26.3%
29.8%	344	31-50歲	319	18.0%
8.9%	103	50歲及以上	44	11.0%

員工入職率及離職率（按年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舒適生活環境

集團為員工提供免費住宿及水電費補貼，宿舍配有24小時熱水供應，室內設有陽台，空調和電視等設施，以照顧員工不同的需要。集團重視員工的私隱，為夫妻職工提供獨立宿舍，以促進家庭和諧。另外，集團設有食堂，為居住在宿舍的員工提供一個方便、衛生的用餐場所。

員工子女教育

本集團積極為員工提供完整的家庭環境，同一家庭員工會被分配單獨宿舍，其子女亦能隨同父母入住。通過上述舉措，有效解決外地員工家鄉留守兒童問題，為員工營造團圓、和諧的家庭氛圍，促進員工在百宏安居樂業。另外，集團在工廠內自辦幼稚園，為員工學前子女提供照顧及學前教育。幼稚園嚴格按照國家規定的幼稚園開辦的標準執行，以解決集團在職員工子女學前教育問題。集團自購國家標準校車、免費接送不同廠區的員工子女到集團內部的幼稚園上課及到鎮區小學就讀，並配備保安人員全程跟車，確保員工子女上學途中安全。

凝聚力建設

集團為增強員工的凝聚力和對集團的歸屬感，以及增加員工業餘生活的樂趣，建立了集文化、休閒娛樂為一體的「職工之家」，職工之家內有圖書館、網吧、球藝室、電影院、健身房並配備專業的健身教練，為員工健身作專業指導。廠區內更配備游泳池，外聘專業的救生員，為夏季員工消暑健身提供另一個好去處。



「職工之家」體育設施

年內，集團舉辦各類型的休閒及節慶活動，讓員工在業餘時間參與。除了每年定期舉行的一系列迎新春節目、三八婦女節等節日慶祝活動外，集團另外更設有瑜珈班、員工旅行等康體活動，旨在為員工提供平衡的生活工作環境。



員工子女夏令營及拔河比賽活動

人才發展

全面培訓機制

集團積極創建為學習型企業，加強和改善員工的學歷結構。故此，集團與天津大學網路教育學院、福建師範大學網路教育學院進行合作，分別開設工商企業管理、物流管理、機械製造與自動化、電氣自動化技術、化工專業，並由公司支付全部的學費。自二零一二年開辦以來累計共有229名員工取得了國家承認的大專及以上學歷畢業證書。集團為鼓勵員工精進工作技能，在定期培訓之外，舉辦各類操作技能比賽，並於每月進行「月度優秀員工評比」、「月度考試前三名」、「優勝班組評比」；每年進行「先進管理評比」、「優秀員工評比」及「十件榮譽員工頒獎」。透過對員工努力練習的認可，激勵他們自身及身邊的同工繼續向上，提高生產效率。

針對新入職員工，集團在入職一個月內，為新進人員提供一系列的培訓，包括入職培訓、消防安全教育培訓、部門崗位工作職責、安全培訓及操作技能培訓。透過培訓，集團希望幫助新員工融入集團的大家庭，增進他們對公司的使命、願景、核心價值觀的認識，並協助他們解決日常工作、生活的基本問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回顧年內，本集團繼續鼓勵公司員工參與培訓，先後分批組織20,524人次參加，男性及女性員工的培訓覆蓋率均達89%以上，人均培訓時數達120小時以上。按職能區分，普通員工參加培訓14,939人次，培訓覆蓋率為86%，人均培訓時數為136小時；管理人員參加培訓5,585人次，培訓覆蓋率達80%，人均培訓時數80小時。

平等發展機會

集團為協助員工制定個人的職務生涯規劃，建立了階梯式人才機制，崗位的晉升將優先考慮從內部員工提拔。另外集團十分重視公平競爭原則，所有員工的晉升機會均等。公司設有一系列的評核方法，包括筆試、同級評價及上司評價等，務求選出最有才能、具個人品德修養的人員晉升。

實現安全運營

健康安全 預防為主 持續改進 各方滿意

集團對於員工職業健康安全及工作環境的安全十分重視，在遵從國家相關法例法規的同時，更進一步投放資源在職業健康安全管理制度之上，並取得了國際認可的職業健康安全認證。集團的職業健康安全管理制度覆蓋全面，包括員工職業健康教育、生產安全管理及突發事件預防及處理等範疇。我們將持續改進有關制度，致力令到各方滿意。

嚴格安全管理

集團十分重視員工的工作安全，在運作的過程中嚴格遵從國家的相關法例法規，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等。



集團致力打造一個高效率及安全的工作環境，並設立了相關職業健康安全管理制度。集團根據GB/T28001-2011《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規範》和公司實際情況，制定了職業健康安全管理手冊，並獲得了OHSAS 18001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認證。另外，集團在打造安全生產環境方面也獲得了認可，集團旗下的百宏高新和百宏福建均順利通過安全生產標準化三級達標評審。

高效管理架構

集團各部門的安全生產任務由總裁負責管理協調，總經辦負責日常監督管理，以確保集團維持安全生產的標準。同時，工廠內多個職能部門密切配合總經辦的工作，共同完成安全管理過程。

部門	重點安全任務	
各生產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生產設備保養的監督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與集團應急演習
工程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組織外包工程隊伍的安全教育和監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對承包商施加職業健康安全影響
總經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監督車間環境衛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制訂生產安全方面的職業健康安全管理制度
營銷部及採購部 (國內、國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收集識別顧客、相關方有關職業健康安全方面的要求 	

落實「三同時」制度

集團落實執行政府管理部門「三同時」的規定，集團新設、改建或擴建工程項目的安全設施、職業病防護措施與建設項目主體工程同時設計、同時施工、同時驗收投入生產和使用，以確保集團項目在建設和營運期間均符合相關安全要求。集團的工程部、動力部門、設備部門和其他現場部門負責對項目提供相關的方案並進行技術資料和數據的收集。在技術評估過後，以上部門將提出具體治理技術措施，例如建築物的耐火等級設計、消防系統設計和防雷系統設施等，並參與工程項目的審核和驗收，以確保「三同時」設施與主體工程同時投入運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應對突發情況

為預防突發事件的發生，集團制定了一系列的環境安全生產責任制度和管理制度，例如《環境監視和測量控制程序》、《倉儲物流部消防安全制度》、《生產系統異常處理》等。另外集團指派人員對生產設施進行安全檢查，如有發現任何異常情況，將會立即進行跟進改善，以確保生產裝置安全運行。在突發事件發生時，公司將依據應急預案內的指引和事故等級成立指揮部，並指派相關人員搶修、疏散、提供後勤、善後及調查，將突發事件的環境和社會影響減至最低，並做好事後檢討，避免同類事件的發生。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沒有發生員工重傷、死亡事故；員工未曾報告出現職業病問題，亦沒有發生直接經濟損失達到5,000元及以上的火災、爆炸事故。

落實安全措施

配置安全健康設備

為保障員工的健康，集團為員工提供了各項個人防護用品，包括口罩、手套、耳塞等。此外，集團要求為各個生產環節工作的人員提供一個全面的保護，集團設有完善的消防警報系統、空氣調節系統等系統。集團又儲備了不同的應急物資以應付突發情況，例如救援車輛、空氣呼吸器、消防設備等，為員工提供一個安全的工作環境，減少因意外造成的損失。

全面安全教育

為加強安全生產的效果，集團為員工提供了一系列的安全健康培訓。年內，職業健康安全教育培訓總時數為27,720小時，新員工參與安全培訓累計比例為100%。當中除了基本安全常識，還有覆蓋安全生產質量、車間安全操作及異常事故分析等和員工日常工作生產息息相關的培訓。另外，集團嚴格規定在新技術、新工藝和新設備投入使用前，必須對方案進行研討並對相關操作人員進行安全教育培訓，以確保安全。

履行產品責任

遵守環保法規 防治環境污染 降低能耗指標 不斷持續改進

集團努力為客戶提供優質及安全的產品，並針對產品質量的提升實行了不同的措施，當中包括產品質量檢驗和控制、自動化生產及原材料安全管理等。集團的產品質量管理制度管理已獲得國際認證，所生產的產品均通過質量技術監督局的抽查，這些優異成績是對集團在產品質量保證方面的認可。

打造產品質量

百宏集團致力於不斷提升自身產品的質量和安全，為客戶提供最佳的產品。故此集團為滌綸長絲制定了比國家標準更嚴格的標準，對產品都進行全檢。集團的品管部對原料、過程半成品及成品均進行嚴格的質量檢驗和控制，以確保在每一個生產環節都符合公司要求。此外，集團旗下的百宏高新和百宏福建均獲得ISO 9001質量管理證書，並結合ISO 14001環境管理制度和OHSAS 18001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以提升集團的產品質素。

- 百宏高新和百宏福建均獲得ISO 9001質量管理體系認證
- 百宏連續七年通過瑞士OEKO環保產品一級認定
- 化纖產品連續六年通過福建省質量技術監督局產品抽查
- 薄膜產品連續四年通過福建省質量技術監督局食品用產品抽查
- 薄膜產品通過QS食品安全生產許可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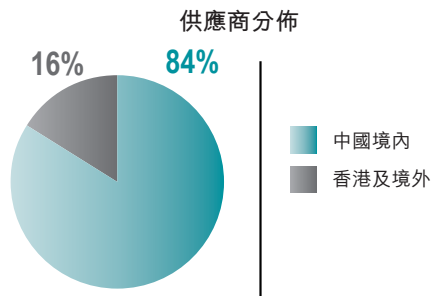
本集團的產品性質決定了我們的產品並對使用者並無安全或健康風險。回顧年內，我們接獲關於產品質量的投訴後，均及時與客戶溝通，並妥善解決。本集團為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組建售後客服團隊，核實客戶反饋意見、建議和投訴。同時委派各專業技術人員，和客戶積極溝通、共同分析查找原因，對存在的問題點認真核實及時改進。我們亦定期向客戶了解公司產品使用情況，為客戶提供相關技術協助。通過上述舉措，公司也及時識別項目的不足或管理上的缺失，並尋求切實可行的解決方案。我們通過定期組織員工培訓，加大管理力度，以確保公司穩定運行。

自動化運營

本集團工廠實行機械化和自動化生產，產品生產的質量和效率均有所提升。在機械幫助下，生產線員工的工作強度減少，可以更專注於監視及維護生產設備的正常運行和產品質量的檢驗工作，令產品質量安全有更大的保障。另外，自動化生產也令集團可以實行全天候生產模式，員工分成三班制排班工作，在確保員工有充足的休息之餘，亦可確保生產線持續正常運作，以滿足日益增加的客戶需求。

可靠採購

原材料的供應對於集團產品的質量有相當大的影響，故此集團對於安全採購極為重視。在二零一六年，集團主要供應商121家，主要分布於福建、廣東及江蘇等地，當中中國境內的貨應商有102家；香港及境外的供應商有19家。在接觸新供應商時，採購人員負責小心確認供應商具備相關的營業執照、質量體系認證證書及環境安全體系認證證書。另外集團亦會對供應商進行全面評價，當中包括物資質量、供應穩定性、安全及環保考核，只有通過評核才能成為本集團的合格供應商。



信息保密

集團極為重視信息的保密性和個人私隱，我們設有保守公司商業秘密的規定及處理條例，當中商業秘密的內容包括客戶資料、客戶信用額度、客戶的採購數量及核心技術資料等。在未經集團授權下，所有員工嚴禁私自使用及散布公司的客戶資料。

實現高效創新

本集團致力在行業內不斷打造差異化產品，為客戶提供優質及個性化的產品服務，因而我們對於研發創新的投入不懈的努力。回顧年內，我們新申請發明專利9件，而集團二零一六年共獲得授權發明專利15件，並成功取得國家級研發項目的立項，為本集團的研發提供充分的肯定和支持。

為保護創新成果，本集團十分重視技術和知識產權的保護，我們成立了品牌與知識產權部，負責管理公司的專利。集團另外與知識產權服務公司合作，集團將會進一步透過自主創新、產學研合作等方式來保證未來專利申請的數量和質量，以打造可持續的企業創新模式。

確保廉潔經營

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公開性、廉潔度及責任承擔，並盡力確保不發生任何危害股東、投資者、客戶及大眾利益的事件。為此，集團制訂了舉報政策，以提高員工對維持企業內部廉潔風氣的意識。舉報將由行政總裁或審核委員會主席負責接收，並根據事件的性質決定成立獨立調查小組，外聘核數師調查或轉介至有關監管機構處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百宏集團開展預防職務犯罪專題講座

集團為提高員工對職業犯罪的認識及推廣廉潔從業風氣，二零一六年在百宏職工之家舉行了由中共龍湖鎮紀委、中共龍湖鎮企業委員會主辦的「龍湖鎮非公企業預防職務犯罪活動」。百宏集團組織主任級以上管理人員及財務部、銷售部、外貿部、採購部參與當中的「預防職務犯罪促進廉潔從業」專題講座，出席人數約300餘人。集團即場派發了最新印刷的《非公企業預防職務犯罪法律知識讀本》，以加深員工的反腐知識。

關愛社區發展

本集團除了重視自身和員工的發展之外，對於所在社區的發展也十分關心。集團不但為有需要人士提供了財政上的支持外，更組織員工積極參與社區活動，共同建設一個完善和和諧的社區。集團相信兒童是未來社會的棟樑，所以十分關心他們的教育狀況，除了捐資助學外，還提供了書本、文具等物資，為他們的學習提供了全面的幫助。回顧年內，集團向周邊社區學校、社會團體等共計捐贈人民幣292,000元。

龍湖鎮捐血活動

2016年5月，本集團組織員工參與捐血活動，員工反應熱烈，參加人數達100多名，為社區急需輸血的病人提供協助。



「送一本書、成就一個夢」募捐活動

2016年9月，本集團組織員工及員工子弟捐獻課外讀物，並派專車送往四川省昭黨縣瓦吾社小學。活動總共送出書籍3,000多本，作業本1,200本和一些文具。另外，愛心基金會出資購買及捐贈字典、學習冊給小學，為貧困山區小朋友增添精神食糧。



數據表現摘要

		二零一六年
勞工	總人數	4,102
	員工區域分佈 (全職員工)	
	內地	4,089
	香港	12
	台灣	1
	員工年齡分佈	
	<30	1,928
	31-50	1,764
	>50	410
	員工性別分佈	
	男性	2,830
	女性	1,272
	員工學歷分佈	
	大學專科或以上學歷	586
	大學專科以下學歷	3,516
	員工職能分佈	
	管理層	152
	普通員工	3,950
	員工培訓績效 – 按性別	
	培訓人次	
	男性	14,165
	女性	6,359
	培訓覆蓋率	
	男性	89%
	女性	89%
	人均培訓時數	
	男性	121
	女性	120
	員工培訓績效 – 按職能	
	培訓人次	
	管理層	5,585
	普通員工	14,939
	參訓員工累計百分比	
	管理層	80%
	普通員工	86%
	人均培訓時數	
	管理層	80
	普通員工	13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單位	二零一六年
健康與安全	職業健康安全教育		
	培訓總時數		27,720
	員工參與安全培訓累計比例		100%
環境	污染物排放情況		
	氨氮排放量	噸	0.08
	化學需氧量(COD)排放量	噸	8.73
	氮氧化物排放量	噸	126.59
	二氧化硫排放量	噸	72.62
	煙塵	噸	35.57
	懸浮物	噸	0.57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693,285
	範圍一	噸二氧化碳當量	193,519
	範圍二	噸二氧化碳當量	499,766
	一般廢棄物	噸	99.60
	資源消耗量		
	耗電量	太焦耳	3,308
	煤	太焦耳	2,011
	柴油	太焦耳	15
	市政水	噸	3,025,020
	包裝材料消耗量		
	泡沫板	片	8,200,659
	紙箱	個	17,509,814
	氣泡膜	公斤	31,996
	珍珠棉墊(泡沫板)	張	369,350

本公司相信，企業管治對本公司的成功至為重要，故本公司已採納不同措施確保維持高標準之企業管治。董事會承諾建立高標準之企業管治慣例及程序以加強投資者信心及本公司之問責性及透明度。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行為守則。各董事於本公司的具體查詢後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指定標準。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擁有本公司未刊發內幕消息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制定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其條款不較標準守則寬鬆。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察覺任何相關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之情況。倘本公司知悉任何買賣本公司證券之禁售期，則本公司將預先知會其董事及相關僱員。

董事會

組成及角色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負責企業策略及發展、監督本集團的業務運作、財務報告、遵守法規、董事委任、風險管理、主要收購、出售及資本交易等事宜。董事會亦負責建立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及定期與管理層討論以確保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得到有效執行。董事會授予高級管理層授權及責任負責本集團之日常管理及經營。董事會定期會面，以檢討本公司之財務及經營表現，並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之總體策略及政策。董事會之成員各有所長，而董事對於本集團所從事業務均具備充分行業知識、豐富的企業及策略規劃經驗及／或專門技術。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本公司帶來不同的經驗及專門技術。

全體董事已付出足夠時間關注本集團之事務。各執行董事具備合適資格及足夠經驗，故能勝任其職位，以致可有效地履行其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董事會內擔當重要角色，於董事會會議運用其獨立判斷及審視本集團之表現。彼等之意見對董事會之決定起重要作用，尤其是，彼等就本集團之策略、表現及監控事宜提供公正意見。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廣泛學術、專業及行業專長及管理經驗，並向董事會提供彼等之專業意見。獨立非執行董事就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業績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因而可顧及股東之全部利益，而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從而得到保障。

本公司已有最少三名非執行董事，因此，其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之規定。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碩智先生具有合適專業會計資格及財務管理專長，此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載之規定。

本公司已收到各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按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有關其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書。根據該等確認書之內容，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且彼等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特定獨立性指引。

會議

董事會不時開會以討論本集團之整體策略以及營運及財務表現，而會議的通知於會議前最少14日送予董事。董事可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參與會議。

各董事分別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之董事會及股東大會會議的個人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之次數	
	董事會會議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施天佑先生(聯席主席)	5/5	1/1
吳金錶先生(行政總裁)	5/5	1/1
王黎先生	5/5	1/1
薛茫茫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辭任)	4/5	1/1
非執行董事		
曾武先生(聯席主席)(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獲委任)	4/4	0/0
楊義華先生(聯席主席)(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辭任)	1/1	1/1
吳仲欽先生	5/5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碩智先生	5/5	1/1
馬玉良先生	5/5	1/1
林建明先生	5/5	1/1

全體董事獲提供有關提呈會議之事項之相關資料。彼等可隨時個別及獨立聯絡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秘書，亦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概由本公司支付。倘董事提出疑問，本公司應於可能情況下盡快作出詳盡之回應。全體董事均有機會於董事會會議之議程加入事項。

主席及行政總裁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聯席主席為施天佑先生及曾武先生。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行政總裁為吳金錶先生。本公司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的規定，即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身份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董事會成員之間之關係

董事會成員之間之關係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內。

企業管治報告

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已知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5條有關持續專業發展之規定。董事獲鼓勵參與專業發展課程及研討會，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名董事參加專業培訓之記錄之詳情載列如下。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在任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期間已遵守有關規定。

董事姓名	參加專業培訓
執行董事	
施天佑先生(聯席主席)	是
吳金鍊先生(行政總裁)	是
王黎先生	是
薛茫茫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辭任)	是
非執行董事	
曾武先生(聯席主席)(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獲委任)	是
楊義華先生(聯席主席)(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辭任)	-
吳仲欽先生	是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玉良先生	是
林建明先生	是
陳碩智先生	是

董事及行政人員保險

本公司已就涵蓋針對其董事及行政人員之潛在法律行動安排合適保險。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概要連同為執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而制定之可計量目標及達標進度於下文披露。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概要

本公司認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企業管治及董事會行之有效的重要性。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旨在列載基本原則，以確保董事會的成員在技能、經驗以及視角的多元化方面達到適當的平衡，從而提升董事會的有效運作並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水平。董事會成員的提名與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以日常的業務需求為基準，並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可計量目標

甄選董事候選人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並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和特定需求，包括但不限於性別、種族、語言、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和專業經驗。

監察與匯報

董事會轄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制定並檢討可計量目標，以確保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並監察可計量目標的實現進度。提名委員會至少每年檢討本政策與可計量目標，以確保董事會持續行之有效。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固定，惟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退任及膺選連任。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1條，所有非執行董事的任職期限為特定期限，惟須接受重選。各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立委聘書，任期三年或一年，惟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退任及重選。

企業管治報告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可向本公司發出一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其委任或按照各有關委聘書所載條款而終止為止。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之董事之任期直至其獲委任後之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為止，並須於該大會上接受重選，而任何獲董事會委任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之董事之任期僅直至其獲委任後之下一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接受重選。

薪酬委員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陳碩智先生（主席）、施天佑先生及馬玉良先生。薪酬委員會的大部份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釐訂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特定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任何應付賠償），並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之組成及書面職權範圍乃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薪酬委員會於釐訂應付予董事的酬金時，考慮各種因素，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酬、董事貢獻的時間及承擔的責任、本集團其他職位的聘用條件等。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薪酬委員會主要履行下列職責：

- 向董事會建議曾武先生之薪酬；
- 向董事會建議曾武先生、王黎先生、薛茫茫先生、吳仲欽先生及黎偉略先生之薪酬調整；及
- 檢討本集團二零一六年之薪酬政策及檢討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審閱並批准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適用的薪酬方案。各成員於回顧年度內舉行之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個人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 會議之次數
陳碩智先生(主席)	1/1
施天佑先生	1/1
馬玉良先生	1/1

提名委員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施天佑先生(主席)、陳碩智先生及林建明先生。提名委員會之大部份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i)定期及需要時檢討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ii)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iii)評核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iv)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v)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拓展並檢討實施該政策的可計量目標，並監察該目標的實現進度，並在每年的企業管治報告中對審查結果作出披露。提名委員會之組成及書面職權範圍乃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提名委員會主要履行下列職責：

- 檢討吳金錶先生、王黎先生、楊義華先生及馬玉良先生之資格及向董事會推薦彼等之續任；
- 檢討曾武先生之資格及向董事會推薦彼之委任；
- 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交之年度獨立性確認函及評估彼等之獨立性；及
- 檢討二零一六年之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以及董事會成員的組成是否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要求。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各成員於回顧年度內舉行之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個人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 會議之次數
施天佑先生 (主席)	1/1
林建明先生	1/1
陳碩智先生	1/1

審核委員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陳碩智先生（主席）、林建明先生及馬玉良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審閱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委員會之組成及書面職權範圍乃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主要履行下列職責：

- 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與外聘核數師會面，以討論有關年度業績及中期業績，並認為相關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當之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 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及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提出推薦建議；及
- 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維持有效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之職責，包括與本公司管理層及負責公司內部監控的審計部就本集團之內部監控開會及審閱本集團之內部監控評核團隊的能力及審閱範圍。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五次會議。各成員於回顧年度內舉行之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個人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 會議之次數
陳碩智先生(主席)	5/5
馬玉良先生	5/5
林建明先生	5/5

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職能由董事會轄下之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負責。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初步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施天佑先生(主席)、吳金錶先生、王黎先生及薛茫茫先生。企業管治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a)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b)檢討及監察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c)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d)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集團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e)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企業管治委員會主要履行下列職責：

-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及
-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之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企業管治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各成員於回顧年度內舉行之企業管治委員會會議的個人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 會議之次數
施天佑先生（主席）	1/1
吳金錶先生	1/1
王黎先生	0/1
薛茫茫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辭任）	1/1

問責性及審核

董事知悉彼等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財務報表如實反映本集團於該日的事務狀況及本集團截至該日期止年度的業績及現金流量。於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賬目時，董事已揀選適合之會計政策，並貫徹採用；採納與本集團業務有關及與財務報表相關之適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作出審慎合理之判斷及估計，以及按持續基準編製賬目。

有關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對財務報表所承擔之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核數師之酬金

審核委員會負責就法定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本公司委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其外聘核數師。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外聘核數師所提供有關財務資料的核數服務須向其支付總額約為人民幣1,47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710,000元），而其非審核服務則約為人民幣53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30,000元），其主要包括審閱財務報表。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維持健全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本集團資產及股東利益，並定期檢討及規管本公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之效率，以確保採用充分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本公司已制定適用於所有營運單位的書面政策及程序，確保內部監控的效率。本公司亦有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以達成其營運目標。該程序須不斷改善，並在二零一六年整個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貫徹使用。日常營運則委託獨立部門，其對本身部門的行為及績效負責，並須嚴格遵守董事會制定的政策。本公司不時對內部監控系統的效率進行審閱，確保其能夠符合及應對靈活多變的經營環境。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已對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的效率進行檢討及評估，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及風險管理。本集團的獨立內審部門協助董事會就其業務營運及流程的內部監控系統進行深入檢討。該檢討涵蓋財務、合規及營運監控以及風險管理機制，並與本公司的管理層及其外聘核數師討論後作出評估。董事會相信，現有的內部監控系統乃充分有效。

公司秘書

本公司的秘書為黎偉略先生，其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內。黎先生已知悉上市規則第3.29條之規定並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股東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之程序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十分之一之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本公司董事會或秘書發出書面要求（郵寄至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辦公大樓1501室），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發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要求人作出償付。

企業管治報告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發出其查詢及關注事項至董事會，並註明送至本公司秘書，郵寄至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辦公大樓1501室。本公司之秘書負責向董事會傳遞有關董事會直接負責之事宜，以及向本公司行政總裁傳遞日常業務事宜（例如提議及查詢）。

與投資者及股東的關係

董事會深明與股東及本公司投資者保持明確、及時和有效的溝通之重要性。董事會亦深知與投資者之有效溝通，乃建立投資者信心及吸引新投資者之關鍵。因此，本集團致力於保持高透明度、確保本公司投資者及股東通過刊發年報、中期報告、公佈及通函，得到準確、清晰、完整而及時的本集團資料。本公司亦在本公司網站www.baihong.com刊登全部企業通訊。

董事會成員及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均將出席本公司訂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解答股東提出之問題。在股東大會上，各項重要議案須以獨立決議案方式提呈。

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按照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投票的結果於大會上宣佈，並將分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上公佈。此外，本公司定期與機構投資者、財務分析師及財務媒體會晤，並即時發佈有關本公司任何重大進程之資料，從而透過雙向及高效之聯繫增加彼等對本集團策略、業務及發展的了解。彼等的討論全都限於解釋先前刊發的材料及非股價敏感資料的一般討論。

憲章文件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任何變動。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施天佑先生，47歲，為執行董事、董事會聯席主席、本集團共同創辦人、本公司授權代表及百宏福建及百宏高新的董事。施先生亦為董事會轄下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席及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的成員。施先生於滌綸長絲行業累積約26年經驗，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於二零零三年成立本集團之前，彼於一九九零年三月至二零零零年四月擔任福建晉江裕華服裝實業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及於二零零零年五月至二零零三年十月擔任福建百凱紡織化纖實業有限公司的董事會董事長。彼為百宏香港的創辦人及股東，並自百宏香港於一九九六年註冊成立起一直為其董事會董事長。施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一二年獲選舉及委任為第九及十屆福建省政協委員。彼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亦獲委任為福建省工商業聯合會總商會第八屆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彼承擔的其他社會責任包括擔任中國國際商會福建商會副會長及晉江市慈善總會永遠榮譽會長。彼現於北京大學修讀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施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施先生為帝權有限公司（「帝權」）之唯一股東兼董事。帝權與香港榮安為一致行動人士，並視為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之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67.27%權益。施先生亦為百宏福建及百宏高新之董事。施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吳金錶先生的小舅。施先生亦為非執行董事吳仲欽先生之舅父及本公司副總裁何文耀先生的太太的妹夫。除上文披露外，施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吳金錶先生，54歲，為執行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及本集團共同創辦人，並為百宏福建及百宏高新的董事。吳先生亦為董事會轄下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吳金錶先生於差別化滌綸長絲行業累積約31年經驗，主要負責本集團日常營運。於二零零三年成立本集團之前，吳金錶先生亦為百宏香港的創辦人及股東，並自百宏香港於一九九六年註冊成立以來一直為其董事。於一九八五年五月至二零零零年四月，彼為福建晉江裕華服裝實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於二零零零年五月至二零零三年十月擔任福建百凱紡織纖維實業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吳金錶先生獲選舉及委任為第十一屆晉江市政協委員會常委及福建省泉州市政協委員會委員。彼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六日獲頒為《福建省紡織工業先進個人》。吳金錶先生亦為晉江市慈善總會榮譽會長。彼現在修讀由清華長三角研究院舉辦的清華大學工商管理總裁班。吳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吳先生為運盈投資有限公司的唯一股東兼董事，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運盈投資有限公司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7.28%權益，並視為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之公司。吳先生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聯席主席施天佑先生的姊夫及非執行董事吳仲欽先生之父親。除上文披露外，吳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王黎先生，48歲，在環保行業方面擁有逾14年經驗。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王先生擔任天津國環公司之常務副總經理、天津建工頁岩公司董事長及河北國能新型材料公司主席及總經理。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二年，王先生擔任中節能新材料投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九年，王先生擔任福建國能公司主席及總經理。於二零一二年，王先生擔任中國節能環保合作發展部副主任，中國節能環保為本公司控股股東香港榮安之間接控股公司。王先生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擔任中節能工業節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節能華中實業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黨支部書記。彼現為本公司控股股東香港榮安執行董事及重慶中節能主席。王先生亦自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起一直擔任中國節能海東青新材料集團有限公司（「中國節能海東青」，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執行董事。王先生於二零零五年畢業於長春稅務學院工商管理專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王先生為香港榮安（香港榮安與帝權為一致行動人士，並視為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之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67.27%權益）之董事。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劉金貴先生，43歲，在財務及管理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經驗。彼現時為中國環境保護集團有限公司擔任財務部主管。彼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加入中國環境保護集團有限公司，擔任中國環境保護集團有限公司附屬公司之副總經理兼工會主席等。於加入中國環境保護集團有限公司前，劉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五月至二零一二年七月期間為漢王制造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自二零一零年六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擔任中節能環保科技投資有限公司（「中節能環保科技投資」）財務部高級經理及中節能環保科技投資一間附屬公司之副總經理及財務總監；自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彼為北京西門子西伯樂斯電子有限公司之高級經理，負責公司各部門的財務管理；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五年九月擔任西門子中國有限公司及下屬上海西門子移動通訊有限公司之業務經理；並於一九九六年六月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於農夫山泉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及會計部門擔任多個職務。

劉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畢業於清華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一九九六年六月畢業於浙江財經學院，取得會計學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曾武先生，54歲，在業務及項目管理方面擁有逾二十四年經驗。於一九九二年十二月，曾先生加入中國節能投資公司（前稱國家能源投資公司節能公司）擔任技術開發部之項目經理。於一九九四年五月，彼獲調到項目二部擔任項目經理及高級工程師。於一九九五年一月，彼獲調到諮詢部擔任主任及高級工程師。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彼加入中節藍天投資諮詢管理有限公司擔任董事長。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彼加入中節能環保科技投資擔任總經理及其後於二零零八年一月獲委任為中節能環保科技投資之董事長。曾先生分別自二零一一年五月及二零一五年三月起至今擔任中國節能環保之戰略管理部主任及總經理助理。曾先生亦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獲委任為中國節能海東青集團（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曾先生分別於一九八三年七月及一九八七年三月獲東北大學（前稱東北工學院）頒發鋼鐵冶金學士學位及冶金熱能工程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吳仲欽先生，30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加盟本集團，並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吳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四月至二零一二年九月期間擔任百宏福建之對外關係部經理，並於二零一二年十月獲晉升為本公司之董事長助理。吳先生於二零一二年獲委任為晉江市第十二屆政協委員。吳先生亦曾於二零零九年八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於廈門中菜貿易有限公司之銷售部任職。彼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取得華東理工大學之金融學本科畢業。

吳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吳金錶先生之兒子；及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聯席主席施天佑先生之外甥。除上文披露外，吳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碩智先生，39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亦為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主席及董事會轄下提名委員會的成員。陳先生於核數及會計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及知識。陳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加入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自二零一二年一月起一直為該公司之核數合夥人。此前，彼自一九九九年九月至二零零三年一月期間於香港出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會計師及助理經理。

陳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六月畢業於劍橋大學，持有數學學士學位。彼亦於二零零三年五月自同一所大學取得文學碩士學位。陳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稅務學會註冊稅務師。

馬玉良先生，78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馬先生亦為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馬先生目前已退休。於一九八七年，彼擔任國家經濟委員會改革局四處處長，並於一九八八年及於一九九八年分別擔任紡織工業部體制改革司副司長及中國紡織總會經濟貿易部主任。馬先生曾分別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八年任吉林化纖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及浙江富潤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董事。彼於一九六三年取得吉林工業大學（現稱為吉林大學）管理工程學學士學位。馬先生於一九八八年獲國家經委人事局認可為高級工程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林建明先生，55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九日起為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林先生於教育及研究方面擁有多年經驗。彼畢業於華僑大學。彼於一九九五年亦為香港中文大學訪問學者。彼亦於二零零二年自天津大學取得博士學位。

林先生為華僑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院材料系系主任；及華僑大學材料物理化學研究所所長、研究員及教授。彼亦為福建省光學學會理事、福建省物理學會光學分會理事及泉州市化學化工學會常務副理事長。彼於二零零六年獲頒泉州市青年科技獎。

高級管理層

吳建設先生，62歲，為本公司副總裁及百宏福建及百宏高新的董事。吳先生於紡織業累積超過30年經驗。彼自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成立起加盟本集團擔任百宏福建之董事，一直主要負責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於加盟本集團之前，於一九八五年五月至一九九八年四月，彼曾為晉江龍湖恒隆拉鍊織造有限公司之業務主管。於一九九八年五月至二零零三年八月，彼亦曾為福建省晉江市恒興隆化纖絲綸有限公司的銷售主管。吳建設先生現於華僑大學修讀工商管理碩士課程。吳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

何文耀先生，50歲，為本公司副總裁及百宏福建及百宏高新的董事。何先生於紡織業擁有約26年經驗。彼自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成立時加盟本集團，一直主要負責為本集團採購原材料、制定預算、進行市場調查、成本控制管理及物流安排。於加盟本集團前，於一九八八年六月至二零零三年九月，彼為石獅市耀富製衣織造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彼現於華僑大學修讀工商管理碩士課程。

何先生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聯席主席施天佑先生之太太之姊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葉敬平先生，58歲，為本公司之副總裁及高級工程師。彼於滌綸長絲行業累積約33年經驗，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產品製造及研發。彼於二零零三年加盟本集團。於加盟本集團之前，彼於一九八三年八月至二零零零年五月曾擔任廈門化纖廠的技術員、工程師、車間經理及副總經理。葉先生於一九八三年七月畢業於華東紡織工學院（現稱為東華大學）紡織化學工程系，主修化學纖維專業。葉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四月獲頒為泉州市勞動模範，並於一九九三年獲福建省輕工業廳頒為輕紡技術開發先進工作者。於一九八八年，其滌綸網絡絲新產品試製項目獲科學進步成果二等獎。

王金瑜先生，39歲，為本公司的副總裁。彼於滌綸長絲行業累積約19年經驗。彼自百宏福建於二零零三年成立起曾參與其營運工作，自此一直為董事長之助理。於加盟本集團之前，彼於二零零三年三月至二零零三年十月曾為福建百凱紡織化纖實業有限公司董事局的董事長助理。由一九九八年二月至二零零三年二月，王先生曾任錦興（福建）化纖紡織實業有限公司公共關係部主管。王先生現於北京大學滙豐商學院修讀工商管理碩士課程。

黎偉略先生，40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加盟本集團，為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一。黎先生於審計及會計方面具有逾16年經驗。於加盟本集團前，彼於二零一二年五月至二零一三年八月擔任澳捷實業有限公司之首席財務官。彼亦於二零零四年一月至二零零九年十月先後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會計師、副經理及經理。黎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二年五月被調職至畢馬威企業諮詢（中國）有限公司，離職時為高級經理。於二零零零年五月至二零零四年一月，黎先生於馮兆林余錫光會計師行工作。黎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獲澳洲卧龍崗大學*(University of Wollongong)頒發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黎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許曉峰先生，41歲，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加盟本集團，擔任財務經理。許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日常財務相關工作。於加盟本集團之前，彼由一九九七年十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曾於福建晉江鴻裕塗層織物有限公司的財務部門工作。許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六月取得福州大學銀行會計學文憑。彼亦曾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獲認可為中國中級會計師，並於二零一五年九月獲認可為中國高級會計師。

* 僅供識別

董事欣然呈列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本集團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是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所在地在香港，註冊辦公地點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辦公大樓1501室。根據合理化本集團架構以準備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重組，本公司成為目前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五月五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2。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之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第15至18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2。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100至163頁。

轉撥至儲備

股東應佔溢利（扣除股息前）人民幣315,351,000元（二零一五年：溢利人民幣201,888,000元）轉撥至儲備。

中期股息每股股份3.5港仙（二零一五年：每股股份3.0港仙）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支付。

董事會報告

儲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包括股份溢價賬但經抵銷累計虧損後）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三條法例，經合併及修訂）（「公司法」）而計算，約為559,910,000港元，其中約103,360,704港元已建議作為本年度末期股息。根據公司法，於某些情況下，一間公司可從股份溢價賬向其股東作出分派。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持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固定資產約人民幣5,416,282,000元。固定資產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1。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之銷售總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17.2%，而本集團最大客戶應佔的銷售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9.6%。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的採購總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64.9%，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應佔之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量約18.2%。

據董事所知，除本報告「關連交易及關聯方交易」一節所披露外，概無董事、彼等聯繫人士或主要股東（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及供應商的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出的慈善及其他捐款約為人民幣292,000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74,000元）。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

優先認購權

本公司的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地點）法例並無訂明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的優先認購權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其本身之股份之詳情如下：

年／月	購回股份 數目	已付每股 最高價 港元	已付每股 最低價 港元	已付價格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一月	332,000	4.59	4.29	1,224
二零一六年三月	2,022,000	4.38	4.18	7,204
二零一六年四月	6,736,000	4.85	4.24	25,160
二零一六年五月	1,852,000	4.95	4.78	7,528
二零一六年六月	1,656,000	4.90	4.72	6,833
二零一六年七月	488,000	4.90	4.76	2,029
二零一六年八月	986,000	4.95	4.80	4,084
二零一六年九月	1,242,000	4.85	4.70	5,140
二零一六年十月	1,870,000	4.83	4.50	7,596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	3,292,000	5.30	4.70	14,246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3,892,000	5.53	4.87	17,646
	24,368,000			98,690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37(3)條，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購回24,368,000股股份並將購回股份予以註銷。因此，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已按該等股份之面值減少。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37(4)條，相等於所註銷股份之面值金額人民幣205,000元已自股份溢價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就購回股份所支付之溢價約114,852,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98,485,000元）已於股份溢價扣除。

年內對本公司股份之購回乃由董事根據於上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獲之股東授權進行，藉以透過提高本集團之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而令股東整體受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年度內概無購回、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財務報表。

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4.8港仙，末期股息將以現金派付。

末期股息每股4.8港仙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股息將從本公司股份溢價中分派。董事認為，分派符合本公司所採納章程細則，當中列明股息可從本公司溢利（經變現或未經變現）中或從董事釐定不再需要在溢利保留之任何儲備中宣派及派付。當經特別決議案賦權後，亦可從股份溢價賬宣派及派付股息，或就此根據公司法可獲授權而可從任何其他基金或賬目宣派及派付股息，惟須受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條文規限，且緊隨分派或派付股息後，本公司須能夠支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之債項。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摘錄自己刊發的經審核財務報表），載於本年報第164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董事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施天佑先生（*聯席主席*）
吳金錶先生（*行政總裁*）
王黎先生
劉金貴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獲委任）
薛茫茫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曾武先生（*聯席主席*）（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獲委任）
楊義華先生（*聯席主席*）（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辭任）
吳仲欽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玉良先生
林建明先生
陳碩智先生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初步為期三年的服務合同，並可於屆滿時自動續期，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送達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或按照各有關服務合同所載條款而終止為止。施天佑先生及吳金錶先生的服務合同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起，王黎先生的服務合同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起及劉金貴先生的服務合同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起。

各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為期三年的委聘書。曾武先生的委聘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起及吳仲欽先生的委聘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九日起並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九日續期。獨立非執行董事馬玉良先生及陳碩智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為期三年的委聘書。陳碩智先生的委聘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起，馬玉良先生的委聘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起及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八日續期。林建明先生初步與本公司簽訂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為期三年的委聘書。在其初步委聘書於二零一六年屆滿後，其委聘書續期一年。於二零一七年，其委聘書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起另行續期一年。委聘書可由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向本公司送達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或按照各有關委聘書所載條款而終止為止。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概無訂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於並無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情況下終止的任何未屆滿服務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董事會之薪酬委員會考慮並向董事會建議本公司向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支付的酬金及其他福利。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由薪酬委員會定期監察，以確保酬金及賠償水平恰當。

董事會報告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薪酬範圍如下：

薪酬範圍	人數
零港元至500,000港元	5
500,000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董事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至本年報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時間，概無董事目前或曾經於本集團業務以外且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概無獲授任何權利，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之方式而獲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該等權利。

獨立性確認函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函，並視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本公司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聯屬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及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聯屬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該等證券及期貨條例條文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該條所指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需根據上市規則所載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³⁾
施天佑先生 ⁽¹⁾	受控法團權益	1,448,732,808	67.27%
吳金錶先生 ⁽²⁾	受控法團權益	156,820,000	7.28%

附註：

- (1) 施天佑先生擁有帝權有限公司（「帝權」）已發行股份之100%權益，而帝權直接擁有643,720,000股本公司股份。此外，根據由（其中包括）帝權與香港榮安投資有限公司（「香港榮安」）所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三日及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續期之股東契約（「股東契約」），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帝權被視為於香港榮安擁有之805,012,808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施天佑先生被視為於帝權擁有權益之1,448,732,808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吳金錶先生擁有運盈投資有限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0%權益，而運盈投資有限公司直接擁有156,820,000股本公司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金錶先生被視作於運盈投資有限公司所擁有的所有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基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共2,153,792,000股已發行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聯屬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將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彼等各自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將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須根據該條存置的登記冊或將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於任何時間，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本公司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可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聯屬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或當作擁有將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擁有權益的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百分比 ^(g)
香港榮安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榮安」） ^(a)	實益擁有人及一致行動人士	1,448,732,808	67.27%
重慶中節能實業有限責任公司 （「重慶中節能」） ^(b)	透過受控制法團	1,448,732,808	67.27%
中國節能環保集團公司 （「中國節能」） ^(c)	透過受控制法團	1,448,732,808	67.27%
帝權有限公司（「帝權」） ^(d)	實益擁有人及一致行動人士	1,448,732,808	67.27%
運盈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56,820,000	7.28%
永茂環球貿易有限公司（「永茂」）	實益擁有人	205,000,000	9.52%
黃少融先生 ^(e)	實益擁有人及透過 受控制法團	223,779,000	10.39%
海濱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海濱國際」）	實益擁有人	140,772,000	6.54%
林海濱先生 ^(f)	實益擁有人及透過 受控制法團	162,721,000	7.56%
中國進出口銀行	於股份擁有保證權益之人士	300,000,000	13.93%

附註：

- (a) 香港榮安直接擁有805,012,808股本公司股份。此外，根據股東契約，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榮安被視為於帝權擁有之643,72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重慶中節能擁有香港榮安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因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香港榮安擁有權益之所有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c) 重慶中節能為中國節能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中國節能因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重慶中節能擁有權益的所有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d) 帝權直接擁有643,720,000股本公司股份。此外，根據股東契約，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帝權被視為於香港榮安擁有之805,012,808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e) 黃少融先生直接擁有18,779,000股本公司股份。此外，黃少融先生亦擁有永茂已發行股份之100%權益，因此，黃少融先生被視為於永茂擁有之所有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f) 林海濱先生直接擁有21,949,000股本公司股份。此外，林海濱先生亦擁有海濱國際已發行股份之100%權益，因此，林海濱先生被視為於海濱國際擁有之所有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g) 基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共2,153,792,000股已發行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將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酬金政策

本集團的酬金政策乃按個別僱員的表現及基於香港及中國的薪金趨勢而制定，並將定期檢討。視乎本集團的盈利能力，本集團亦可能向其僱員分派酌情花紅，作為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激勵。本集團已為僱員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如下段所述）。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獲採納，據此董事獲授權酌情邀請本集團僱員（包括集團內各公司的董事）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的股份。該計劃目的是提供機會給本集團僱員購入本公司股份，以及鼓勵彼等為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的利益，以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增值為目標而努力工作。

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a)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執行董事、經理，或擔當行政、管理、監督或類似職位之其他僱員、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現時調派到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全職或兼職工作之人士；(b)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董事或候任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c)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直接或間接股東；(d)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貨品或服務供應商；(e)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客戶、顧問、業務或合營企業夥伴、特許經營者、承包商、代理或代表；(f)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設計、研究、開發或其他支援或任何諮詢、顧問、專業或其他服務之人士或實體；及(g)上文(a)至(e)段所述任何人士之聯繫人士。

於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之任何其他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予以發行之最多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之已發行股份之10%（即229,900,000股股份）。

根據購股權計劃，倘任何人士因行使直至最新授出日期止之任何12個月期間內已獲授及將獲授購股權，而導致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1%，則不得向該名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購股權計劃參與者如接納授出，須於提呈日期後28日內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

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任何購股權須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之較高者：

- (a) 股份於授出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收市價；
- (b)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平均收市價；及
- (c) 股份面值。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釐定之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隨時行使，惟有關期間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10年。購股權毋須被持有一定期限方可行使；然而，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如董事會認為恰當，可全權酌情於提呈授出購股權時在購股權計劃所載之上施加有關購股權之任何條件、約束或限制。

除由董事會或股東另行於股東大會上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予以終止外，購股權計劃將自其成為無條件當日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其後概不可進一步授出或提呈任何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之條文仍具十足效力及作用（以令於十年期間屆滿前授出之任何存續購股權之行使生效而言屬必需或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文另行所須者為限）。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計劃之餘下期限約為四年六個月。

自其採納以來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退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為根據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管轄之司法權區受聘之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一項由獨立受託人管理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各需就僱員相關收入向計劃作出5%供款，每月相關收入上限為30,000港元。向計劃作出之供款即時歸屬。

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僱員均參與由地方當局設立之退休計劃。附屬公司須按薪金某個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供款以支付福利。本集團對該等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所需供款。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對退休計劃之總供款人民幣5,71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533,000元）自合併收益表中扣除。本集團退休金計劃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b)。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及關聯方交易

(A) 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下列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申報及年度審閱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載列如下：

(a) 百宏福建向福建省百凱彈性織造有限公司（「百凱彈性織造」）銷售拉伸變形絲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百宏福建與百凱彈性織造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訂立的銷售協議，百宏福建按訂約方不時協定的價格向百凱彈性織造銷售拉伸變形絲、全牽伸絲及預取向絲，而該價格乃經參考百宏福建向其他獨立客戶銷售類似產品的當時市場價格而釐定。

百凱彈性織造為百凱（香港）實業有限公司（「百凱香港」）的外商獨資附屬公司，而百凱香港繼而由林金井先生（「林先生」）（執行董事施天佑先生的姊夫及執行董事吳金錶先生的太太的妹夫）全資擁有。林先生於股東大會控制百凱彈性織造的100%投票權的行使，並為百凱彈性織造的唯一董事。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百凱彈性織造為施天佑先生及吳金錶先生的聯繫人士，並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百宏福建向百凱彈性織造作出的銷售約為人民幣155,216,000元，乃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的通函所披露的經批准的年度上限人民幣199,800,000元內。

(b) 百宏福建向福建省百凱經編實業有限公司（「百凱經編」）銷售拉伸變形絲及全牽伸絲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百宏福建與百凱經編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銷售協議，百宏福建按訂約方不時協定的價格向百凱經編銷售拉伸變形絲及全牽伸絲，而該價格乃經參考百宏福建向其他獨立客戶銷售類似產品的當時市場價格而釐定。

百凱經編為百凱香港的外商獨資附屬公司，而百凱香港繼而由林先生（執行董事施天佑先生的姊夫及執行董事吳金錶先生的太太的妹夫）全資擁有。林先生於股東大會控制百凱經編的100%投票權的行使，並為百凱經編的唯一董事。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百凱經編為施天佑先生及吳金錶先生的聯繫人士，並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百宏福建向百凱經編作出的銷售約為人民幣251,806,000元，乃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的通函所披露的經批准的年度上限人民幣255,600,000元內。

(c) 百宏福建向福建百凱紡織化纖實業有限公司（「百凱紡織」）銷售半消光PET切片、預取向絲及紡絲油劑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百宏福建與百凱紡織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銷售協議，百宏福建按訂約方不時協定的價格向百凱紡織銷售半消光PET切片、預取向絲，而該價格乃經參考百宏福建向其他獨立客戶銷售類似產品的當時市場價格而釐定。

百凱紡織為百凱香港的外商獨資附屬公司，而百凱香港繼而由林先生（執行董事施天佑先生的姊夫及執行董事吳金錶先生的太太的妹夫）全資擁有。林先生於股東大會控制百凱紡織的100%投票權的行使，並為百凱紡織的唯一董事。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百凱紡織為施天佑先生及吳金錶先生的聯繫人士，並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百宏福建向百凱紡織作出的銷售約為人民幣181,875,000元，乃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的通函所披露的經批准的年度上限人民幣245,000,000元內。

(d) 百宏福建向福建省百凱拉鏈服飾有限公司（「百凱拉鏈」）銷售拉伸變形絲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百宏福建與百凱拉鏈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經修訂銷售協議，百宏福建按訂約方不時經參考百宏福建向其他獨立客戶銷售類似產品之當時市價所協定之價格向百凱拉鏈銷售拉伸變形絲。

百凱拉鏈為百凱香港的外商獨資附屬公司，而百凱香港繼而由林先生（執行董事施天佑先生的姊夫及執行董事吳金錶先生的太太的妹夫）全資擁有。林先生於股東大會控制百凱拉鏈的100%投票權的行使，並為百凱拉鏈的唯一董事。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百凱拉鏈為施天佑先生及吳金錶先生的聯繫人士，並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百宏福建向百凱拉鏈銷售的金額約為人民幣2,568,000元，乃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的通函所披露的經批准的年度上限人民幣10,300,000元內。

(e) 福建百凱紙品有限公司（「百凱紙品」）向百宏福建及百宏高新提供紙箱及紙管以及相關加工服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百宏福建與百凱紙品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採購協議及加工協議，百凱紙品按訂約方不時經參考百宏福建向其他獨立供應商支付類似產品及服務之當時市價所協定之價格向百宏福建提供紙箱及紙管以及相關加工服務。根據百宏高新及百凱紙品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訂立之採購協議及加工協議，百凱紙品已同意按訂約方不時參考百宏高新就類似產品及服務向其他獨立供應商支付之當時市價協定之價格向百宏高新供應紙箱及紙卷以及相關加工服務。

百凱紙品為百凱香港的外商獨資附屬公司，而百凱香港繼而由林先生（執行董事施天佑先生的姊夫及執行董事吳金錶先生的太太的妹夫）全資擁有。林先生於股東大會控制百凱紙品的100%投票權的行使，並為百凱紙品的董事。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百凱紙品為施天佑先生及吳金錶先生的聯繫人士，並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百凱紙品向百宏福建及百宏高新銷售的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94,707,000元及人民幣3,090,000元，乃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的通函所披露的經批准的年度上限人民幣323,000,000元及人民幣86,200,000元內。

(f) 百宏福建向福建鑫華股份有限公司、晉江海東青貿易有限公司及海東青非織工業(福建)有限公司(統稱「中國節能海東青集團附屬公司」)銷售滌綸長絲及廢滌綸長絲及百宏福建向中國節能海東青集團附屬公司購買非織造材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百宏福建與中國節能海東青集團附屬公司訂立框架協議(「框架協議」)，內容有關百宏福建向中國節能海東青集團附屬公司出售滌綸長絲及廢滌綸長絲及百宏福建向中國節能海東青集團附屬公司購買非織造材料。框架協議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產品價格將根據當時市價釐定。

重慶中節能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視為於本公司67.27%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其亦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重慶中節能亦為中國節能海東青之控股股東並控制中國節能海東青集團董事會之大部份成員，而中國節能海東青集團繼而擁有中國節能海東青集團附屬公司各自之100%股份。因此，中國節能海東青集團附屬公司各自為重慶中節能之聯繫人士，並因而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框架協議，百宏福建向中國節能海東青集團附屬公司作出之總銷售金額及總購買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2,963,000元及人民幣80,000元，乃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之公佈所披露之批准上限分別為人民幣50,0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元之內。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核數師的確認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乃於以下情況過程中訂立：

- (i) 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優條款訂立；及
- (iii) 按照管限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董事會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董事會已委聘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持續關連交易進行若干核實程序。基於所進行的工作，本公司核數師向董事會發出函件，確認前述持續關連交易：

- (i) 經已獲董事會批准；
- (ii) 按照本公司定價政策訂立；
- (iii) 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
- (iv) 並無超逾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

(B)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重大關連方交易的詳情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5下提供。概無該等關連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所界定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惟上文「(A)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一段所披露者，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董事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而於財政年度完結時或於財政年度任何時間仍然生效的重大合約。

管理合約

於二零一六年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全部或任何主要部份之本公司業務之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與控股股東之合約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訂立重大合約。

足夠公眾持股量

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於任何時間發行人的已發行股本總額至少25%必須由公眾持有。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而董事於本報告日期亦知悉之資料，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之期後期間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25%之指定公眾持股量。

銀行貸款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9。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財務報表已獲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批准。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須任滿告退，惟表示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有關重新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4.8港仙。倘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擬派末期股息將派付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董事會報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之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登記，以釐定有權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為合乎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抵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此外，本公司之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登記，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合乎資格獲派擬派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擬派末期股息後，相關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三）派付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代表董事會

聯席主席

施天佑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



致百宏實業控股有限公司股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吾等」)已審計百宏實業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100頁至163頁之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之合併收益表、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吾等於該等準則項下之責任乃於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制定的專業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守則」)以及與吾等對開曼群島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相關的道德要求,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該等道德要求以及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之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吾等之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為就吾等之專業判斷而言,對吾等審計本期間之合併財務報表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吾等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吾等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收入確認

請參閱第123頁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及第118頁之會計政策1(s)。

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每年與各客戶訂立框架銷售協議及根據各自採購訂單之條款銷售其滌綸長絲產品及聚酯薄膜產品。

當客戶已接收客戶簽署貨物交付票據確認之貨物時，貴集團確認為內銷收益。貴集團於貨物擁有權之主要風險及回報轉讓予買方時（通常被認為當貨物已根據合約安排及相關協定之商業裝運條款裝船時）確認為外銷收益。

貴集團之滌綸長絲業務面臨供給過剩及激烈的行業競爭，其已經給其產品之售價帶來重大下行壓力。

我們將收入確認識別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收益為貴集團關鍵業績指標之一，及可能受管理層操縱以實現預期目標或目標，尤其是鑑於來自滌綸長絲業務之競爭。

吾等之審計中如何處理該事項

吾等評估收入確認的審計程序包括下列各項：

- 了解及評價管理層有關收入確認之關鍵內部控制之設計及運行有效性；
- 檢查主要客戶合約以確認有關貨物接納及退貨權利之條款及條件，及參照現行會計準則之要求評估貴集團確認收入之時機；
- 按同一樣品基準比較於財政年度年結日前後記錄之收入交易（附有經簽署之貨物交付票據及貨運單據（倘合適）），以評估收益是否已於合適財政期間確認；
- 檢查年末後發出之信用證以評估是否管理層已於合適財政期間作出必要的會計調整；
- 檢查本年度所提呈之與收益有關之手工記賬之相關文件，其被認為屬重大或符合其他特定的風險標準；
- 選擇於本年度記錄之銷售交易樣本，並比較客戶簽署的貨物交付票據（就國內銷售而言）與貨運單據（包括提單）（就外銷而言）之詳情。

理財產品投資之估值

請參閱第136頁及156頁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5及23(e)以及第109頁及第111頁之會計政策1(e)及1(j)(i)。

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之審計中如何處理該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持有由中國內地銀行發佈之重大理財產品投資。

吾等評估理財產品投資之估值的審計程序包括下列各項：

該等理財產品投資並無固定或可釐定之回報，因此本金額並無擔保或保證。

- 評價管理層對理財產品投資之估值之關鍵內部控制之設計及運行有效性；

理財產品投資於報告日期以其公平值列賬。

- 利用本所內部估值專家協助吾等評估管理層在彼等對理財產品投資估值時所採用的假設、輸入值及方法，方法為履行吾等本身之估值及將結果與管理層釐定之公平值比較；

管理層採納折現現金流量模型計算各理財產品投資之公平值，其涉及行使重大判斷，尤其是就有關無風險利率及貼現率採納之假設時。

- 參考現行會計準則之要求考慮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披露公平值風險及敏感度。

我們將理財產品投資之估值確認識別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彼等對合併財務報表之重要性，亦因為該等產品之估值要求在釐定適當假設及考慮估值模型所採用之方法時行使重大管理判斷。

獨立核數師報告

合併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資料，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如果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吾等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吾等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吾等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吾等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吾等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張增輝。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

合併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6,125,251	5,461,403
銷售成本		(5,413,436)	(4,870,772)
毛利		711,815	590,631
其他收入	4	77,979	107,14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	19,052	(21,804)
銷售及分銷費用		(61,484)	(47,784)
行政費用		(291,358)	(266,708)
經營溢利		456,004	361,475
財務成本	6(a)	(67,851)	(88,352)
除稅前溢利	6	388,153	273,123
所得稅	7	(72,802)	(71,23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315,351	201,888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10	0.15	0.09

第106至163頁所載的附註乃該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應付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之股息的詳情載於附註22(b)。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315,351	201,888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中國內地以外業務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94,088)	(78,025)
可供出售證券：		
公平值儲備變動淨額	5,067	-
	(89,021)	(78,02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26,330	123,863

第106至163頁所載的附註乃該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4,949,225	4,211,722
— 在建工程		44,979	832,831
—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權益		422,078	431,754
		5,416,282	5,476,307
按金及預付款項	14	236,927	242,255
		5,653,209	5,718,562
流動資產			
存貨	13	496,442	529,82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598,064	826,000
其他金融資產	15	1,255,848	—
受限制銀行存款	16	165,488	1,308,705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150,000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7	315,297	518,690
		2,981,139	3,183,21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1,632,592	911,324
銀行貸款	19	1,592,240	2,639,886
遞延收入即期部分	20	17,365	—
即期稅項	21(a)	59,793	52,212
		3,301,990	3,603,422
流動負債淨額		(320,851)	(420,20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5,332,358	5,298,358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9	15,505	16,197
遞延收入	20	7,810	–
遞延稅項負債	21(b)	137,389	118,175
		160,704	134,372
資產淨額			
		5,171,654	5,163,986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2	18,112	18,317
儲備		5,153,542	5,145,669
權益總額			
		5,171,654	5,163,986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施天佑
董事

吳金錶
董事

第106至163頁所載的附註乃該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贖回儲備	法定儲備	資本儲備	匯兌儲備	公平值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附註22(c)(i)	附註22(d)(i)	附註22(d)(ii)	附註22(d)(iii)	附註20(d)(iv)	附註22(d)(v)	附註22(d)(vi)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8,572	1,006,829	761	301,278	1,805,631	(33,989)	-	2,139,933	5,239,015
於二零一五年度之權益變動：										
本年度溢利		-	-	-	-	-	-	201,888	201,888	
其他全面收益		-	-	-	-	(78,025)	-	-	(78,025)	
全面收益總額		-	-	-	-	(78,025)	-	201,888	123,863	
就去年批准之股息	22(b)	-	(51,926)	-	-	-	-	-	(51,926)	
購入本身股份	22(c)(ii)									
- 已付面值		(255)	-	-	-	-	-	-	(255)	
- 已付溢價		-	(92,760)	-	-	-	-	-	(92,760)	
- 儲備間轉撥		-	(255)	255	-	-	-	-	-	
本年度已宣派股息	22(b)	-	(53,951)	-	-	-	-	-	(53,951)	
撥入法定儲備		-	-	-	23,848	-	-	(23,848)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8,317	807,937	1,016	325,126	1,805,631	(112,014)	-	2,317,973	5,163,986
於二零一六年度之權益變動：										
本年度溢利		-	-	-	-	-	-	315,351	315,351	
其他全面收益		-	-	-	-	(94,088)	5,067	-	(89,021)	
全面收益總額		-	-	-	-	(94,088)	5,067	315,351	226,330	
就去年批准之股息	22(b)	-	(54,854)	-	-	-	-	-	(54,854)	
購入本身股份	22(c)(ii)									
- 已付面值		(205)	-	-	-	-	-	-	(205)	
- 已付溢價		-	(98,485)	-	-	-	-	-	(98,485)	
- 儲備間轉撥		-	(205)	205	-	-	-	-	-	
本年度已宣派股息	22(b)	-	(65,118)	-	-	-	-	-	(65,118)	
撥入法定儲備		-	-	-	32,757	-	-	(32,757)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8,112	589,275	1,221	357,883	1,805,631	(206,102)	5,067	2,600,567	5,171,654

第106至163頁所載的附註乃該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	17(b)	1,753,616	432,643
已付所得稅		(46,788)	(47,810)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1,706,828	384,833
投資活動			
支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		(306)	(2,978)
在建工程開支		(225,993)	(263,970)
支付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		(1,000)	(181,7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4	1,370
已收利息		33,737	65,975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250,000)	–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		1,142,268	448,352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150,000)	–
投資活動(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451,250)	67,039
融資活動			
購回股份之付款	22(c)(ii)	(98,690)	(93,015)
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3,434,628	2,575,685
償還銀行貸款		(4,599,196)	(3,160,423)
已付利息		(86,536)	(93,458)
已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股息		(119,972)	(105,877)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469,766)	(877,08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淨額		(214,188)	(425,216)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18,690	882,236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10,795	61,67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7(a)	315,297	518,690

第106至163頁所載的附註乃該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1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百宏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經按照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各個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而編製。

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以下是本集團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等準則在本集團及本公司當前之會計期間開始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用。首次採用此等變動所引致本集團當前和以往會計期間的會計政策變動已於該等財務報表內反映，有關資料載列於附註1(c)。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涵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除分類為可供出售之其他金融資產(見附註1(e))及衍生金融工具(見附註1(f))按其公平值呈列外，用於編製財務報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法。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由於本集團之營運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故此等合併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呈列。以人民幣呈列之此等合併財務報表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應用以及所呈報之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之各項其他因素，而所得結果乃用作判斷顯然無法透過其他來源獲得有關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之依據。實際結果或有別於此等估計。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被審閱。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對作出修訂之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只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對現時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會在作出該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管理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判斷，以及預測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已於附註2論述。

董事已評估彼等可悉察的所有相關事實，認為本集團與銀行的往績記錄或關係良好，可提升本集團在現有銀行貸款到期時續貸或動用未提取銀行融資的能力，有助本集團能於由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履行其到期財務責任。因此，合併財務報表已按持續基準編製。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該等變動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或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d)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的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有關權力時，僅會考慮其實質權利(由本集團及其他人士持有)。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自控制開始當日起併入合併財務報表，直至控制結束當日為止。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及現金流量與集團內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溢利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悉數對銷。集團內交易所產生未變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變現收益相同，惟僅限於無減值證據的部份。

對附屬公司不喪失控制權的本集團權益變化被視為權益交易，在合併權益中對控股和非控股權益進行調整以反映相應的權益變化，但無需對商譽進行調整，也無需確認相應損益。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j))。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e)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指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之非上市理財產品投資。該等金融資產的初始價值是以公平值(即其交易價格(包括應佔交易成本))列賬，除非其公平值能透過評估方法(其可變因素僅可包括可觀察的市場數據)更可靠地估算。於每一報告期末，公平值會被重新計量，由此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會被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及分別地累於權益中的公平值儲備。利息收入乃根據1(s)(ii)所載之政策於損益內確認。

當該等投資被終止確認或減值時(見附註1(j))，於權益內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則獲重新分類至損益。本集團會在承諾購入/出售投資或投資到期當日確認/終止確認有關的投資。

(f)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初步確認。公平值於每個報告期末重新計量。重新計量公平值之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賬確認。

(g)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j))。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拆卸及搬遷項目以及恢復項目所在地原貌的初步估計成本(如相關)，以及適當比例的生產成本及借款成本(見附註1(u))。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日期在損益內確認。任何有關重估盈餘乃由重估儲備轉撥至保留溢利，但並不重新分類至損益賬。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1 主要會計政策(續)**(g)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折舊按下列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該等項目的成本(減去預計殘值(如有))計算：

- 位於租賃土地上樓宇按租約未屆滿年期與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於完成日期後不超過30年折舊，惟位於香港之商業樓宇則按可使用年期40年折舊。

- 廠房及機器 18年

- 辦公室及其他設備 3 – 18年

- 汽車 5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份之可使用年期不同，該項目之成本按合理基準於各部份之間分配，每部份分開折舊。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及其殘值(如有)每年審閱。

(h)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安裝和測試中的機器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減減值損失在財務狀況表中列賬(見附註1(j))。成本包括建築、廠房及設備成本及其他直接費用，另加包括在興建期間為項目籌借外幣借款所產生的利息費用與匯兌差額的借款成本，惟以被視為對借款成本的調整為限(見附註1(u))。

在建工程在完工並大致可用作擬定用途前不計提折舊。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經營租賃費用

如屬本集團擁有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之資產之使用權，則根據租賃作出的付款會在租賃期所涵蓋會計期間內，以等額方式自損益扣除，但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收益模式則除外。所獲取租賃優惠在損益中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或然租金於產生之會計期間內自損益扣除。

以經營租賃持有土地之收購成本按直線法在租賃期內攤銷。

(j) 資產減值

(i) 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有否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之即期及非即期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證券出現減值。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注意到有關下列一項或多項損失事件之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如拖欠或無法如期償還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化對債務人造成不利影響。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資產減值(續)

(i) 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減值(續)

倘存在任何所述證據，任何減值虧損則按下列方式釐定及確認：

- 就按攤銷成本計值之貿易及其他即期應收款項而言，減值虧損乃按資產之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該等資產於首次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倘貼現之影響屬重大)之差異計量。倘金融資產具有類似之風險特徵(例如類似之逾期情況及並無單獨被評估為已減值)，則此等資產會一併進行評估。一併進行減值評估之金融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與該集體組別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之資產之過往虧損經驗估算。

倘若其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聯繫，則有關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減值虧損之撥回不應導致資產之賬面值超過倘在過往年度沒有確認任何減值虧損而應釐定之金額。

- 就可供出售證券而言，已在公平值儲備中確認的累積虧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在損益中確認的累積虧損金額是購買成本(減去已償還的本金和攤銷額)與當前公平值之間的差額減去任何以前就該資產在損益中確認的減值虧損。

就可供出售的權益證券在損益中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通過損益轉回。這些資產的公平值其後如有任何增加，會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如果可供出售的債務證券的公平值其後增加，並且該增加客觀上與減值虧損確認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則轉回有關減值虧損。在該情況下，減值虧損的轉回在損益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j) 資產減值 (續)

(i) 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減值 (續)

減值虧損直接以有關資產撇銷，惟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所包括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確認之減值虧損除外，其雖為呆賬但可收回性並非渺茫。在此情況下，呆賬之減值虧損使用撥備賬記錄。倘本集團確認可收回性渺茫，被認為無法收回之金額直接在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中撇銷，而任何計入撥備賬與此債務有關之金額將會撥回。倘先前計入撥備賬之款項其後能收回，則有關款項會從撥備賬撥回。撥備賬之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先前直接撇銷之金額均於損益確認。

(ii) 其他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均對內部及外間資料來源進行評估，以識別有否跡象顯示下列資產是否已出現減值，或(除商譽外)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已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分類為根據經營租賃持作租賃土地之預付利息；
- 在建工程；及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若出現任何此等跡象，本集團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及有關資產特有風險之評估之稅前貼現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至其現值。倘資產產生之現金流入大致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可收回金額則按可獨立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資產組合(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j) 資產減值 (續)

(ii) 其他資產減值 (續)

— 確認減值虧損

倘某項資產或其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於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之減值虧損，首先分配以減少已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或單位組別）之任何商譽之賬面值，然後按比例減少單位（或單位組別）內其他資產之賬面值，惟資產之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如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如可釐定）。

— 撥回減值虧損

倘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有利改變，則撥回減值虧損。

撥回之減值虧損僅限於倘於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資產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在確認撥回之年度計入損益。

(k)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

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並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其他將存貨保存於現時所在地點及保持現有狀況所涉及之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之估計所需成本。

在售出存貨後，此等存貨之賬面值於確認相關收入之期間確認為支出。將任何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數額和所有存貨虧損均在出現撇減或虧損的期間確認為支出。任何存貨撇減撥回金額確認為存貨金額減少，並於撥回發生期間確認為支出。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l)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使用實際利率法折算的攤銷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後入賬 (見附註1(j))，但如應收款項為提供予關連方而不設固定還款期之免息貸款或其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應收款項按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入賬。

倘應收票據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已轉移，則終止確認應收票據。倘應收票據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獲保留，則應收票據將繼續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m)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減相關交易成本確認。初步確認後，計息借款以攤銷成本入賬，而初步確認之金額與贖回價值間之任何差異，連同任何應付利息及費用，均以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n)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入賬，但如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入賬。

(o)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受價值變動之風險影響不大之短期高流通投資，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

(p) 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紅利、有薪年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及非貨幣福利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年度內計算。倘有關付款或結算延遲，且其影響重大，則該等金額會按其現值列賬。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q)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均於損益內確認，惟倘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之項目有關，則有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為按年內應課稅收入，根據於報告期末已採用或主要採用之稅率計算之預期應付稅項，以及對過往年度應付稅項作出之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由可扣減及應課稅之暫時差異產生，即資產及負債就財務報告用途之賬面值與其稅基之間的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由未動用稅項虧損和未動用稅項抵免產生。

除某些有限之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將來很可能取得應課稅溢利而令有關資產得以運用之部分）均會確認。可支持確認由可扣減暫時差異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之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因撥回現存應課稅暫時差異而產生之金額，惟此等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扣減暫時差異預計撥回之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稅項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之期間內撥回。在釐定現存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支持確認由未動用稅項虧損和抵免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該等差異若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能使用稅項虧損或抵免之一個或多個期間內撥回之情況下，則會被考慮。

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暫時性差異產生自以下例外情況：不可在稅務方面獲得扣減的商譽；不影響會計及應課稅溢利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如屬業務合併的一部分則除外）；以及投資附屬公司（只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撥回時間而且在可預見的將來不大可能撥回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或並非很可能在將來撥回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q) 所得稅 (續)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金額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根據在報告期末已採用或主要採用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不作貼現。

本集團會在每個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及倘不再可能獲得足夠之應課稅溢利以運用相關稅項利益，則該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便會調低。倘可能獲得足夠之應課稅溢利，則任何該等削減金額便會撥回。

因宣派股息所產生的額外所得稅於支付有關股息的責任獲確立時確認。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會各自分開呈報且不予抵銷。倘本公司或本集團有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則即期稅項資產可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可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 (i) 倘為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或
- (ii) 倘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此等資產和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之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之應課稅實體，而此等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之期間內，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等資產和清償該等負債。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或本公司須就已發生之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並可能須為履行該責任而付出經濟利益，而且能夠作出可靠估計時，應就該未能確定時間或數額之其他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之時間價值屬重大，則按預計履行責任所需開支之現值將撥備列賬。

倘不一定須要付出經濟利益，或是無法可靠地估計有關金額，則將有關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惟付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如果本集團可能須承擔之責任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則該等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付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s)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倘有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收入和成本(如適用)能可靠地計量時，收入方會根據下列方法於損益中確認：

(i) 銷售貨品

收入是在貨品送達客戶經營場地，即客戶接收貨品及其擁有權相關的風險及回報時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營業折扣。

(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在產生時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iii) 政府補助

當可以合理確定本集團將會收到政府補助並會履行其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會初步於財務狀況表內予以確認。用作補償本集團所產生之費用之補助於費用產生之同一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內確認為收入。用作補償本集團一項資產成本之補助會於資產賬面值中扣減，其後按資產之可使用年期透過降低折舊開支法於損益內實際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t) 外幣換算

年內之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報告期末之適用外匯匯率換算。匯兌盈虧均於損益內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於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進行換算。以外幣計值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計量公平值當日的匯率進行換算。

中國境外業務之業績按約相等於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之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財務狀況表的項目則按報告期末之收市匯率換算為人民幣。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單獨於匯兌儲備權益中累計。

出售以人民幣以外貨幣為金融貨幣之業務時，有關該境外業務之累計匯兌差額會在確認出售損益時由權益重新分類為損益。

(u) 借款成本

直接涉及收購、建造或生產資產(須經相當長時間方能準備就緒以作預期用途或出售之資產)之借款成本資本化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列支。

借款成本乃於資產支出及借款成本產生以及準備資產以作預期用途或出售所需之活動正在進行時資本化為合資格資產之部分成本。當所有準備合資格資產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所需之絕大部分活動中斷或完成時，借款成本資本化則會中斷或停止。

(v)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包括所有直接由研發活動產生之成本，或可合理分配至有關活動之成本。基於本集團研發活動之性質，有關成本確認為資產之條件一般須在專案研發階段之後期才達成，而餘下之研發成本已微不足道。因此，研究成本及開發成本一般於發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w) 關連人士

- (a) 以下人士，或該人士之直系親屬，將被視為本集團之關連人士，倘該人士：
- (i)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 (b) 於以下任何情況，該實體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相同集團的成員公司（即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之間各自為有關連）。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個實體（或另一個實體所屬集團之成員公司之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個實體為一個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個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企業。
 - (v) 該實體乃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為其僱員福利而設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a)項所指人士所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指人士對該實體擁有重大影響力或是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該人士之直系親屬指於其與實體進行交易時，預期可能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之家族成員。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x)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於合併財務報表內呈報的各分部項目之金額由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按本集團各業務範圍及地區分佈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財務資料中識別。

就財務呈報而言，除非分部具備相似的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用作分配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相似，否則各個重大經營分部不會進行合算。個別非重大的經營分部如果符合上述大部份標準，則可進行合算。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滌綸長絲產品的生產和銷售，故概無就本集團之業務分部呈報分部資料。本集團之主要經營地點位於中國。本集團收入按產品類別之分析載於附註3。

2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管理層已作出以下會計判斷：

(a)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是按其預計可用年限，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計算其折舊。無形資產（無限使用年期者除外）按其預計可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本集團定期審閱資產之預計可用年限以確定任何報告期內之折舊費用及攤銷開支。可用年限是按本集團類似資產以往之經驗，並考慮預期之技術改變後所估計的。將來期間之折舊及攤銷開支會因以前估計之重大改變而預先作出調整。

2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會根據信貸歷史及當前之市場條件，透過評估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情況估計減值撥備。這需要使用估計及判斷。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結餘可能無法收回時，便會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作減值撥備。倘預期數額與原先估計有所不同，有關差額將影響有關估計變動期間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及有關之減值虧損。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等減值撥備。

(c)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乃按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之成本及估計銷售所需之成本。該等估計乃基於目前市場狀況及銷售類似產品以往經驗，但可能會因為消費者喜好或競爭對手所採取之行動之改變出現重大變化。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d) 銀行承兌票據

誠如附註23(a)(i)所載，本集團認為有關中國主要銀行發行之銀行承兌票據之信貸風險甚微。本集團監控發行銀行之信貸風險。當發行銀行之信貸風險嚴重惡化時，對於貼現或背書後終止確認銀行承兌票據之判斷進行覆核。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3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滌綸長絲產品及聚酯薄膜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收入指供應予客戶的產品銷售額（經扣除增值稅、其他銷售稅及折扣）。年內已於收入確認的各主要收入項目的金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滌綸長絲產品	5,459,898	5,298,177
聚酯薄膜產品	665,353	163,226
	6,125,251	5,461,403

本集團之客戶基礎分散。概無個別客戶（二零一五年：一名客戶）的交易超過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入的10%。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29,517	53,608
政府補助	29,853	33,315
原材料銷售	18,554	20,128
其他	55	89
	77,979	107,140

本集團因對地方經濟作出貢獻而獲多個地方政府機構發放政府補助，包括人民幣24,08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3,315,000元），該等補助的授予均為無條件，並由有關機構酌情決定。餘額人民幣5,770,000元（二零一五年：無）乃由遞延收入轉撥至合併收益表（見附註20）。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7	975
捐款	(292)	(74)
匯兌虧損淨額	(4,210)	(9,83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及 負債收益／(虧損)淨額	22,058	(14,332)
其他	1,489	1,460
	19,052	(21,804)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a) 財務成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墊款及其他借款利息	43,991	70,960
其他利息支出	23,860	17,392
	67,851	88,352

* 於二零一六年並無借款成本(二零一五年：無)予以資本化。

(b) 員工成本(包括附註8之董事薪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5,714	3,533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03,715	159,138
	209,429	162,67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6 除稅前溢利(續)

(c) 其他項目：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攤銷	9,676	9,676
折舊	296,186	278,412
核數師酬金	2,000	2,340
物業經營租賃開支	852	360
研發成本*	189,888	165,166
存貨成本**	5,413,436	4,870,772

* 研發成本中涉及研發部僱員的員工成本及折舊為人民幣69,85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2,947,000元)，而該等金額亦分別計入上文分開披露的相關總額內或附註6(b)中各項此類費用中。

** 存貨成本中涉及員工成本及折舊為人民幣386,54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34,671,000元)，而該等金額亦分別計入上文分開披露的相關總額內或附註6(b)中各項此類費用中。

7 合併收益表之所得稅

(a) 合併收益表之所得稅指：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所得稅		
本年度撥備	53,383	54,08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986	(721)
	54,369	53,367
遞延稅項(附註21(b))		
暫時差額之產生及撥回	18,433	17,868
	72,802	71,23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7 合併收益表之所得稅(續)

(b) 所得稅與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會計溢利之對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388,153	273,123
就除稅前溢利按有關司法權區之溢利適用稅率計算之名義稅項	100,256	73,468
不可扣減費用之稅務影響	8,292	5,352
不應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734)	(112)
未確認之未使用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547	4,00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986	(721)
稅項豁免(附註(iii))	(36,545)	(30,769)
其他(附註(v))	-	20,008
實際稅務費用	72,802	71,235

附註：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 (ii)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iii) 根據有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條例及實施指引，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福建百宏聚纖科技實業有限公司(「百宏福建」)獲授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有效期自二零一五年起至二零一七年止為期三年，根據新稅法及其相關規定，百宏福建有權於有效期內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 (iv) 根據有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條例及實施指引，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福建百宏高新材料實業有限公司(「百宏高新」)須按25%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
- (v) 其他指本集團向當地稅務機關繳交的額外一次性稅項。該付款為二零一五年度內百宏福建繳納的不能退回及不可扣減的稅項費用人民幣20,008,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8 董事薪酬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之董事薪酬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施天佑先生	-	883	-	15	898
吳金錶先生	-	857	-	15	872
王黎先生	278	-	-	-	278
薛茫茫先生(v)	278	-	-	-	278
非執行董事					
楊義華先生(iii)	368	-	-	-	368
曾武先生(iv)	243	-	-	-	243
吳仲欽先生	278	-	-	-	27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碩智先生	120	-	-	-	120
馬玉良先生	78	-	-	-	78
林建明先生	78	-	-	-	78
總計	1,721	1,740	-	30	3,49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8 董事薪酬(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施天佑先生	-	830	-	14	844
吳金鏢先生	-	805	-	14	819
于和平先生(i)	86	-	-	-	86
王黎先生(ii)	74	-	-	-	74
薛茫茫先生(v)	161	-	-	-	161
非執行董事					
楊義華先生	803	-	-	-	803
吳仲欽先生	161	-	-	-	16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碩智先生	112	-	-	-	112
馬玉良先生	73	-	-	-	73
林建明先生	73	-	-	-	73
總計	1,543	1,635	-	28	3,206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附註9所載之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已付或應付任何金額，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入職時之誘金或離職補償。於本年度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 (i) 于和平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起生效。
- (ii) 王黎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 (iii) 楊義華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起生效。
- (iv) 曾武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起生效。
- (v) 薛茫茫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起生效。劉金貴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起生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9 最高薪酬人士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包括兩名(二零一五年：三名)董事，其酬金已披露於附註8。餘下三名(二零一五年：二名)人士的酬金總額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1,607	1,121
退休計劃供款	15	14
	1,622	1,135

該三名(二零一五年：兩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範圍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數	二零一五年 人數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3	2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315,351,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01,888,000元)，以及年內已發行2,167,330,186股普通股(二零一五年：2,193,258,203股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計算如下：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於一月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	2,178,160,000	2,208,492,000
購回股份的影響(附註22(c)(ii))	(10,829,814)	(15,233,797)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2,167,330,186	2,193,258,203

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持作 自用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經營租賃 項下持作 自用之租賃 土地權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825,541	3,270,220	518,121	72,603	5,686,485	745,545	483,824	6,915,854
匯兌調整	3,076	-	50	88	3,214	-	-	3,214
添置	-	-	1,084	1,357	2,441	140,198	-	142,639
轉讓	1,110	38,222	11,642	1,938	52,912	(52,912)	-	-
出售	-	(667)	-	(4,222)	(4,889)	-	-	(4,88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29,727	3,307,775	530,897	71,764	5,740,163	832,831	483,824	7,056,818
累計折舊與攤銷：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57,688)	(815,041)	(134,405)	(46,979)	(1,254,113)	-	(42,394)	(1,296,507)
匯兌調整	(287)	-	(45)	(79)	(411)	-	-	(411)
本年度開支	(60,410)	(177,158)	(30,495)	(10,349)	(278,412)	-	(9,676)	(288,088)
出售撥回	-	484	-	4,011	4,495	-	-	4,49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8,385)	(991,715)	(164,945)	(53,396)	(1,528,441)	-	(52,070)	(1,580,511)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11,342	2,316,060	365,952	18,368	4,211,722	832,831	431,754	5,476,307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持作 自用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經營租賃 項下持作 自用之租賃 土地權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829,727	3,307,775	530,897	71,764	5,740,163	832,831	483,824	7,056,818
匯兌調整	3,568	-	57	102	3,727	-	-	3,727
添置	-	-	431	-	431	242,287	-	242,718
轉讓	189,262	813,034	23,971	3,872	1,030,139	(1,030,139)	-	-
出售	-	-	(28)	(173)	(201)	-	-	(20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557	4,120,809	555,328	75,565	6,774,259	44,979	483,824	7,303,062
累計折舊與攤銷：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18,385)	(991,715)	(164,945)	(53,396)	(1,528,441)	-	(52,070)	(1,580,511)
匯兌調整	(413)	-	(57)	(101)	(571)	-	-	(571)
本年度開支	(62,830)	(197,317)	(29,199)	(6,840)	(296,186)	-	(9,676)	(305,862)
出售撥回	-	-	-	164	164	-	-	16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1,628)	(1,189,032)	(194,201)	(60,173)	(1,825,034)	-	(61,746)	(1,886,780)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40,929	2,931,777	361,127	15,392	4,949,225	44,979	422,078	5,416,282

- (a) 經營租賃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指於中國租賃期為50年之土地使用權。
- (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有關中國政府機關申請經營租賃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賬面淨值為人民幣78,21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8,215,000元)。
- (c) 賬面淨值人民幣49,34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7,410,000元)持作自用之樓宇已作抵押，以取得銀行貸款(參閱附註19)。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賬面淨值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在香港		
— 中期租賃(附註19)	49,342	47,410
香港以外		
— 中期租賃	2,013,665	1,895,686
	2,063,007	1,943,096
代表：		
持作自用的樓宇	1,640,929	1,511,342
經營租賃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	422,078	431,754
	2,063,007	1,943,096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12 投資附屬公司

下表僅載列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之附屬公司資料。除非另有所指，否則所持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詳情	本公司應佔股本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實際權益	本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百宏實業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	投資控股
百宏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百宏發展」)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	1港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及銷售原材料
百宏福建(附註(i))	中國	494,497,000美元	100%	-	100%	生產及銷售滌綸長絲產品
百宏高新(附註(i))	中國	72,646,000美元	100%	-	100%	生產及銷售聚酯薄膜產品
寶豐環球實業有限公司 (「寶豐」)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附註：

(i) 該等實體為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外商獨資企業。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13 存貨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54,380	159,608
在製品	24,420	21,321
製成品	317,642	348,894
	496,442	529,823

已確認為開支並納入損益之存貨為已售存貨之賬面值，為數達人民幣5,413,43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870,772,000元）。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207,402	408,979
應收票據	188,111	179,95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18,018	475,453
衍生金融資產－遠期外匯合約	21,460	3,869
	834,991	1,068,255
減：按金及預付款項的非即期部份	(236,927)	(242,255)
	598,064	826,000

預期全部即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費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貼現銀行承兌票據合共人民幣518,45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061,256,000元）及已背書銀行承兌票據合共人民幣81,709,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34,784,000元），其已終止確認為金融資產。該等銀行承兌票據自發行日期起計六個月內到期。

按金及預付款項的非即期部份為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建築及建築材料的按金。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部份主要為原材料之預付款項、應收銀行存款之利息及可收回增值稅。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394,314	586,912
逾期少於1個月	848	1,185
逾期超過1個月但少於3個月	282	104
逾期超過3個月但少於1年	69	732
	1,199	2,021
	395,513	588,933

貿易應收賬款由發票日期起計90至210日內應付。本集團信貸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3(a)。

(b) 並無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未逾期及未減值之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多名客戶有關。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減值。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按要求償還的關連方貿易賬款結餘及若干與本集團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因信貸質量並無重大變動及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5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指非上市可供出售證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投資於由中國具聲譽之銀行發行之理財產品，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250,000,000元。該等銀行理財產品並無固定或可釐定的回報，且產品並非保本。

16 受限制銀行存款

人民幣165,48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308,705,000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已抵押予銀行以為取得若干銀行應付票據及銀行貸款（見附註18及19）。

1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a)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自存款日期起三個月內到期之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	200,000	150,038
銀行及手頭現金	115,297	368,652
財務狀況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15,297	518,69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置於中國的銀行的銀行現金結餘為人民幣296,81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92,652,000元）。將資金匯出中國須受中國政府實施的匯兌管制所限。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1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續)

(b)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之對賬：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388,153	273,123
已就下列各項作調整：			
— 銀行利息收入	4	(29,517)	(53,60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收益	5	(7)	(975)
—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及 負債淨(收益)/虧損	5	(22,058)	14,332
— 財務成本	6(a)	67,851	88,352
—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 權益攤銷	6(c)	9,676	9,676
— 折舊	6(c)	296,186	278,412
— 匯兌虧損淨額	5	4,210	9,833
		714,494	619,145
存貨減少/(增加)		33,381	(114,1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237,135	183,66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743,431	(256,041)
遞延收入增加		25,175	—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		1,753,616	432,643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992,199	500,2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9,790	196,691
應付設備款項	50,154	39,100
應付建築款項	962	1,651
預收款項	377,710	158,942
	1,630,815	896,615
衍生金融負債		
— 遠期外匯合約	1,777	14,472
— 利率掉期	—	237
	1,777	14,709
	1,632,592	911,324

所有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計將於一年內清償或須於要求時償還。

於報告期末，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內的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3個月內	719,697	421,959
超過3個月但少於6個月	222,686	75,931
超過6個月但少於1年	49,453	1,984
超過1年	363	357
	992,199	500,23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19 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於要求時償還	1,592,240	2,639,886
一年後但兩年內	1,789	1,676
兩年後但五年內	5,367	5,026
五年後	8,349	9,495
	15,505	16,197
	1,607,745	2,656,08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由下列各項作抵押或擔保：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已抵押	136,198	1,131,721
— 已擔保	1,263,437	—
— 無抵押	208,110	1,524,362
	1,607,745	2,656,083

若干銀行貸款由本集團以下資產作抵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附註11)	49,342	47,410
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16)	118,904	1,124,771
	168,246	1,172,18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百宏發展之若干銀行貸款人民幣1,263,437,000元(二零一五年：無)乃由本公司、百宏福建及百宏高新無償提供擔保。

有關本集團利率風險及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之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附註23(c)及附註23(b)。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20 遞延收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	-
年內已收取	30,945	-
撥入合併收益表	(5,77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5,175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17,365	-
非即期	7,810	-
	25,175	-

遞延收入指本集團因技術創新研究項目而獲兩個地方政府機構發放獎金，並由本公司將擬用作補償的補助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項目期間（介乎兩年至四年）按系統基準於損益內確認。

21 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a) 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即期稅項指：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撥備	53,383	54,08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986	(721)
已付稅項	(46,788)	(47,810)
	7,581	5,557
過往年度之稅項撥備結餘	52,212	46,655
	59,793	52,212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21 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續)

(b)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本年度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組成部分及變動如下：

	物業、廠房 及設備折舊 及攤銷 人民幣千元	可供 出售證券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11,390	-	(11,083)	100,307
於損益表中扣除／(計入) (附註7(a))	23,844	-	(5,976)	17,868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35,234	-	(17,059)	118,175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35,234	-	(17,059)	118,175
於損益表中扣除 (附註7(a))	18,019	-	414	18,433
於儲備中扣除	-	781	-	781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253	781	(16,645)	137,389

(c) 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附註1(q)所載會計政策，本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並無就累計稅項虧損人民幣127,93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17,323,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因不大可能於相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實體產生未來應課稅溢利以對銷虧損。根據現行稅法，稅項虧損並未過期。

21 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續)

(d) 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

從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並非在中國成立或並非在中國設有經營地點之非居民企業，或在中國成立或在中國設有經營地點，惟有關收入實際上並非與在中國成立或中國經營地點有關之非居民企業，須就多項被動收入(如源於中國之股息)按10%稅率(除非按條約減免)繳納代扣所得稅。根據中國內地與香港之間的雙重稅收安排及相關法規，倘一個合資格香港稅項居民為「實益擁有人」並持有中國內地企業25%或以上之股權，則該香港稅項居民可按已減少的代扣所得稅稅率5%對來自中國內地企業的股息進行繳稅。

本集團所有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均屬外商投資企業，並由一間於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直接全資擁有。因此，本集團將就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分派溢利計提遞延稅項負債，其計提基礎乃按照該等附屬公司在可預見之未來將會派發的預期股息以及預期預扣稅率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之若干附屬公司之未分派溢利之暫時差異為人民幣2,767,80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440,309,000元)。並無就分派該等保留溢利之應付預扣稅率5%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138,39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22,015,000元)，乃因本公司控制該等位於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之股息政策，而董事已判定該等溢利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分派。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22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部分之變動

本集團之合併權益各個部分之期初及期末結餘對賬載於合併權益變動表。自年初至年結日止，本公司個別權益部分之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本公司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贖回儲備	匯兌儲備	累積虧損	總計
	附註22(c)(i)	附註22(d)(i)	附註22(d)(ii)	附註22(d)(v)		
	附註	附註	附註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8,572	1,006,829	761	(104,106)	(54,449)	867,607
二零一五年度權益變動：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45,063	(5,531)	39,532
就去年批准之股息	22(b)	(51,926)	-	-	-	(51,926)
購買本身股份	22(c)(ii)					
- 已付面值	(255)	-	-	-	-	(255)
- 已付溢價	-	(92,760)	-	-	-	(92,760)
- 儲備間轉撥	-	(255)	255	-	-	-
本年度宣派股息	22(b)	(53,951)	-	-	-	(53,95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8,317	807,937	1,016	(59,043)	(59,980)	708,247
二零一六年權益變動：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37,462	(5,637)	31,825
就去年批准之股息	22(b)	(54,854)	-	-	-	(54,854)
購買本身股份	22(c)(ii)					
- 已付面值	(205)	-	-	-	-	(205)
- 已付溢價	-	(98,485)	-	-	-	(98,485)
- 儲備間轉撥	-	(205)	205	-	-	-
本年度宣派股息	22(b)	(65,118)	-	-	-	(65,11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8,112	589,275	1,221	(21,581)	(65,617)	521,410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22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b) 股息

(i) 本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股息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宣派及派付之中期股息每股3.5港仙 (二零一五年：每股3.0港仙)	65,118	53,951
報告期末後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4.8港仙(二零一五年：每股3.0港仙)	91,719	54,443
	156,837	108,394

報告期末後擬派末期股息並無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ii) 已於本年度批准及派付之上一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股息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本年度批准及派付之上一財政年度 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0港仙 (二零一五年：每股3.0港仙)	54,854	51,926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22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股本：

(i)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普通股 名義價值 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01	10,000,000,000	100,000,000	
	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普通股名義價值	
			港元	人民幣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0.01	2,208,492,000	22,084,920	18,572,148
購回股份	22(c)(ii) 0.01	(30,332,000)	(303,320)	(255,07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0.01	2,178,160,000	21,781,600	18,317,073
購回股份	22(c)(ii) 0.01	(24,368,000)	(243,680)	(204,92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01	2,153,792,000	21,537,920	18,112,152

22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股本：（續）

(ii) 購買本身股份

於本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其本身普通股如下：

年／月	購回 股份數目	已付 每股最高價 港元	已付 每股最低價 港元	已付 價格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一月	332,000	4.59	4.29	1,224
二零一六年三月	2,022,000	4.38	4.18	7,204
二零一六年四月	6,736,000	4.85	4.24	25,160
二零一六年五月	1,852,000	4.95	4.78	7,528
二零一六年六月	1,656,000	4.90	4.72	6,833
二零一六年七月	488,000	4.90	4.76	2,029
二零一六年八月	986,000	4.95	4.80	4,084
二零一六年九月	1,242,000	4.85	4.70	5,140
二零一六年十月	1,870,000	4.83	4.50	7,596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	3,292,000	5.30	4.70	14,246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3,892,000	5.53	4.87	17,646
	24,368,000			98,690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37(3)條，24,368,000股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購回及購回股份予以註銷，因此，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已按該等股份之面值減少。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37(4)條，相等於所註銷股份面值之金額人民幣205,000元已自股份溢價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就購回股份所支付之溢價約114,852,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98,485,000元）已於股份溢價扣除。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22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d) 儲備性質及用途：

(i) 股份溢價及儲備可分派性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可供派付分派或股息予股東，惟緊隨建議派付分派或股息日期之後，本公司須能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償還到期債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分派儲備（包括股份溢價但於抵銷累計虧損後）總額為559,91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523,657,000元）；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822,396,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747,958,000元）。

(ii) 資本贖回儲備

資本贖回儲備指所購回股份之面值。

(iii) 法定儲備

根據適用中國法規，百宏福建及百宏高新須將其10%的除稅後溢利（經抵銷過往年度虧損後）撥至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達到各相關中國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的50%。向股東派發股息前須先轉撥其除稅後溢利至法定儲備。於獲相關機關批准後，法定儲備基金可用作抵銷附屬公司的累計虧損或增加註冊資本。

(iv) 資本儲備

本集團資本儲備主要指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重組期間百宏福建之繳足股本與為交換本公司發行之股份之面值之差額。

(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由因換算中國境外業務之財務報表而產生的所有外匯差額組成。

22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d) 儲備性質及用途：（續）

(vi) 公平值儲備

公平值儲備包括於報告期末持有之可供出售證券之公平值變動淨額。

(vii)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首要目標乃保障本集團能夠繼續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從而透過與風險水平相對應之產品定價以及獲得合理成本的融資，繼續為股東及其他權益持有人創造回報及利益。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對資本架構開展檢討及管理，以在較高股東回報情況下可能伴隨之較高借貸水平與良好資本狀況帶來之好處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環境之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按其債務狀況監察資本。本集團之策略為令權益及債務維持於平衡水平及確保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履行其債務責任。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即本集團之總負債除以其總資產）分別為40.1%及42.2%。

2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承受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本集團所面對之該等風險及本集團用以管理該等風險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載述如下。

(a) 信貸風險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已制訂信貸政策並按持續基準監察信貸風險。

貿易應收款項於自發票之日起計90日至210日內到期。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2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 (續)

(a) 信貸風險 (續)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本集團面對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到各客戶之個別性質影響，而受到客戶營運所在行業或國家的影響相對較輕，因此重大信貸集中的風險主要是當本集團與個別客戶有重大貿易往來時產生。於報告期末，總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45%及51% (二零一五年：46%及49%) 分別為本集團之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之結欠款項。有關本集團因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面對之信貸風險之進一步定量披露載列於附註14。

誠如附註14所載，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貼現銀行承兌票據合共人民幣518,455,000元 (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061,256,000元) 及已背書銀行承兌票據合共人民幣81,709,000元 (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34,784,000元)，其已終止確認為金融資產。在發行銀行違約情況下，承讓人對本集團有追索權。在此情況下，本集團將按面值購回該等銀行承兌票據。倘發生違約，則本集團於該等已貼現或背書之票據之最大虧損為人民幣600,164,000元。然而，本集團僅接納中國主要銀行發行之銀行承兌票據，並認為有關該等銀行承兌票據之信貸風險甚微。

倘不考慮任何所持抵押，最高信貸風險指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之各金融資產經扣除任何減值撥備後之賬面值。本集團並未有提供任何其他可令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之擔保。

(ii) 銀行存款

本集團透過向信貸評級卓越的金融機構存入存款以降低其銀行存款之信貸風險。鑑於銀行擁有卓越之信貸評級，管理層並未預期任何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責任。

2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內之個別營運實體負責其本身之現金管理，包括以現金盈餘進行短期投資及籌措貸款以應付預期的現金需求，惟倘借款超過預定授權金額，則須獲總部批准。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及是否遵守借貸契據，藉此確保其維持充足現金儲備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提供充足之承諾資金額度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顯示本集團之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之餘下合約到期情況，該等資料乃基於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利用合約利率或（倘屬浮動）於報告期末適用之利率計算之利息付款）及本集團被要求付款之最早日期：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訂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於合併 財務狀況表 上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一年 但少於兩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兩年 但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1,592,240	2,103	6,077	10,645	1,611,065	1,607,745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992,199	-	-	-	992,199	992,19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 預收款項	587,500	-	-	-	587,500	587,500
應付設備款項	50,154	-	-	-	50,154	50,154
應付建築款項	962	-	-	-	962	962
	3,223,055	2,103	6,077	10,645	3,241,880	3,238,560
總額結算衍生工具						
— 流出	(397,200)	-	-	-	(397,200)	
— 流入	416,883	-	-	-	416,883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2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訂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一年 但少於兩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兩年 但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合併 財務狀況表 上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2,639,886	1,924	5,610	9,931	2,657,351	2,656,083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500,231	-	-	-	500,231	500,2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 預收款項	355,633	-	-	-	355,633	355,633
應付設備款項	39,100	-	-	-	39,100	39,100
應付建築款項	1,651	-	-	-	1,651	1,651
利率掉期(淨額結算)	237	-	-	-	237	237
	3,536,738	1,924	5,610	9,931	3,554,203	3,552,935
總額結算衍生工具						
— 流出	(638,781)	-	-	-	(638,781)	
— 流入	628,178	-	-	-	628,178	

2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由銀行貸款所引致。以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作出的借款令本集團分別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為達致適當的固定及浮動利率風險組合，本集團已訂立若干利率掉期。因此，公平值收益／(虧損)已於本集團之收益表中確認。本集團並未就該等衍生工具使用會計對沖法。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利率掉期(二零一五年：名義合約金額為29,485,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191,465,000元)。

(i) 利率組合

下表詳述本集團之借款淨額於報告期末之利率組合：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實際利率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借款／(存款)淨額：				
銀行貸款	1.80%	208,110	1.40%-4.68%	949,04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6%	(200,000)	1.5%-3.4%	(150,038)
受限制銀行存款	0.30%-2.00%	(165,488)	0.05%-3.25%	(1,308,705)
超過三個月到期之 銀行定期存款	4.25%-4.30%	(150,000)	-	-
		(307,378)		(509,695)
浮動利率借款／(存款)：				
銀行貸款	1.92%-2.68%	1,399,635	1.41%-2.68%	1,707,03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0.0001%-0.40%	(110,543)	0.0001%-0.40%	(359,548)
		1,289,092		1,347,487
總借款淨額		981,714		837,792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2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c) 利率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利率整體上升／下降100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8,34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121,000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指出本集團之利息開支所承受之年度影響。敏感度分析假設利率變動於各報告期末已經發生，並已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有並於報告期末使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之金融工具。就由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持有之浮動利率非衍生工具所產生之現金流利率風險而言，對本集團之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與合併權益之其他部分之影響是以就利率之相關變動而產生之利息開支或收入之年度影響作估計。該分析按與二零一五年的同一基準進行。

(d)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之外幣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即與交易有關之業務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銀行借貸、銷售及採購。引致此項風險之貨幣主要為美元(「美元」)、港元及歐元(「歐元」)。現時，本集團並無就外匯風險制定對沖政策。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2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d) 外幣風險(續)

(i) 所承受之外幣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承受之主要外幣風險，該等外幣風險乃因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以人民幣(百宏福建及百宏高新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而產生。就呈報目的而言，風險額以人民幣列示，並以年結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外幣風險(以人民幣為單位)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歐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歐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3,196	-	-	71,281	-	4,659
受限制銀行存款	100,466	-	-	1,158,630	-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8,387	142	258	14,710	435	25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5,544)	-	(11,506)	(203,693)	-	(195,581)
銀行貸款	(208,110)	-	-	(1,008,655)	-	-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引致之 總風險	(241,605)	142	(11,248)	32,273	435	(190,667)
遠期合約的名義本金額	317,077	-	-	(463,036)	-	-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引致之 淨風險	75,472	142	(11,248)	(430,763)	435	(190,667)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2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d) 外幣風險(續)

(i) 所承受之外幣風險(續)

為應付以美元、港元及歐元計值之貸款之外幣風險，本集團訂立入賬作衍生金融工具的遠期匯率合約。該等衍生工具尚未就會計目的而被列為對沖工具。因此，公平值收益／(虧損)已於本集團收益表中確認。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的遠期外匯合約結算日分別為由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本集團之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因倘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承受重大風險的匯率於該日出現變動而產生之即時變動(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數維持不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匯率 上升／(下跌)	對除稅後溢利 及保留溢利之 影響 人民幣千元	匯率 上升／(下跌)	對除稅後溢利 及保留溢利之 影響 人民幣千元
美元	5% (5%)	3,208 (3,208)	5% (5%)	(18,307) 18,307
港元	5% (5%)	6 (6)	5% (5%)	18 (18)
歐元	5% (5%)	(478) 478	5% (5%)	(8,103) 8,103

上表呈列的分析結果為對本集團就呈列目的按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以人民幣計量的除稅後溢利的即時影響。

2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d) 外幣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續)

敏感度分析假設外幣匯率之變動已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有並於報告期末使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之金融工具。此分析不包括將非中國註冊成立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換算成本集團之呈列貨幣所產生之差額。分析按與二零一五年的同一基準進行。

(e) 公平值計量

(i) 公平值層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經常性基準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之三個公平值層級計量之金融工具公平值。公平值計量所分類之層級乃參考於估值技術中使用之輸入值是否可觀察及其重要性釐定如下：

- 第一級估值：僅以第一級輸入值計量之公平值，即以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在活躍市場中的未調整報價計量。
- 第二級估值：以第二級輸入值計量之公平值，即其輸入值之可觀察性並未如第一級輸入值，且不使用重要不可觀察之數據。不可觀察之輸入值為並無市場數據可作參考之輸入值。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要不可觀察數據輸入值計量之公平值。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2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續)

(i) 公平值層級(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計量採用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於活躍市場 之已識別資產 之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其他重要 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要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股本工具：				
—非上市	1,255,848	—	1,255,848	—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21,460	—	21,460	—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1,777	—	1,777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2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續)

(i) 公平值層級(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計量採用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於活躍市場 之已識別資產 之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其他重要 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要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3,869	-	3,869	-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14,472	-	14,472	-
—利率掉期	237	-	237	-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轉撥入第三級或自第三級轉撥出。本集團之政策為於發生之報告期末確認各公平值層級水平之間的轉撥。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2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續)

(ii) 於第二級公平值計量採用之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第二級內金融資產之公平值乃按於報告期末之現行市場利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而釐定。所採用之貼現利率由於報告期末之有關在岸人民幣掉期曲線加足夠之固定信貸息差而得出。

第二級內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平值乃採用類似金融工具於活躍市場之報價計量。

利率掉期之公平值乃本集團為終止於報告期末之掉期而將收取或支付之估計金額，並計及當前利率及掉期交易對手之當前信譽。

24 承擔

- (a)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合併財務報表未撥備之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授權但未訂約	250,325	191,927
已訂約	284,792	257,423
	535,117	449,350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24 承擔 (續)

- (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的未來應付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272	360
1年後但於5年內	5,089	1,440
超過5年	4,840	1,170
	11,201	2,970

本集團為根據經營租賃所持有關石油儲存區及倉庫的承租人。租賃期限最初為期10至20年，不包括或然租金。

25 重大關連方交易

於本年度，與下列各方進行之交易被視為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名稱	關係
福建省晉江市恒興隆化纖絲綸有限公司 (「恒興隆化纖絲綸」)	吳建設先生之子吳清順先生為恒興隆化纖絲綸之控股股東
施天佑先生	本公司董事及與香港榮安投資有限公司(「榮安」)被視為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67.27%權益
吳金錶先生	本公司董事及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7.28%
吳建設先生	於本年度為主要管理人員
中國節能海東青新材料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節能海東青」)及其附屬公司 (「中國節能海東青集團」)	聯繫人士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25 重大關連方交易 (續)

(a)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包括於附註8披露已支付予本公司董事及於附註9披露已支付予若干最高薪酬僱員之款項)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5,573	5,242
終止僱用後福利	86	74
	5,659	5,316

薪酬總額載於「員工成本」(見附註6(b))。

(b) 與關連方之間的交易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訂立以下重大關連方交易: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中國節能海東青集團	22,963	20,913
購買材料		
中國節能海東青集團	80	84

附註:

(i) 董事已確認上述交易之條款乃為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其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取得的條款。

(c) 與關連方之間的結餘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中國節能海東青集團之貿易應付款項	50	-
來自中國節能海東青集團之預收款項	3,126	3,049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25 重大關連方交易 (續)

(d) 有關關連交易之上市規則之適用性

上文有關中國節能海東青集團之關連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界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規定之披露事項已於董事會報告「(A)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段落提供。

26 公司層面之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2	—	—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519,047	702,71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459	6,486
		522,506	709,20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96	953
		1,096	95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21,410	708,247
資產淨值		521,410	708,247
股本及儲備	22(a)		
股本		18,112	18,317
儲備		503,298	689,930
權益總額		521,410	708,247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27 共同控制實體

帝權有限公司及施天佑先生為與榮安一致行動之人士並共同控制本集團。

28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截至該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採納的若干修訂及新準則。其包括下列可能與本集團相關者。

	於下列日期或 其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現金流量表： 披露計劃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以股份支付交易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評估該等修訂在首個應用期間產生之預期影響。現時之結論是採納有關修訂不太可能對合併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125,251	5,461,403	6,301,466	6,152,700	6,091,703
銷售成本	(5,413,436)	(4,870,772)	(5,715,541)	(5,425,918)	(4,984,052)
毛利	711,815	590,631	585,925	726,782	1,107,651
除稅前溢利	388,153	273,123	253,929	434,504	853,186
所得稅	(72,802)	(71,235)	(50,384)	(76,163)	(102,707)
本年度溢利	315,351	201,888	203,545	358,341	750,47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2,981,139	3,183,218	4,080,620	3,005,752	2,812,595
非流動資產	5,653,209	5,718,562	5,737,324	5,594,724	5,017,768
資產總值	8,634,348	8,901,780	9,817,944	8,600,476	7,830,363
流動負債	3,301,990	3,603,422	4,461,792	3,323,980	2,318,781
非流動負債	160,704	134,372	117,137	101,122	83,661
負債總值	3,462,694	3,737,794	4,578,929	3,425,102	2,402,442
資產淨值	5,171,654	5,163,986	5,239,015	5,175,374	5,427,921
股本	18,112	18,317	18,572	18,694	19,333
儲備	5,153,542	5,145,669	5,220,443	5,156,680	5,408,588
權益總值	5,171,654	5,163,986	5,239,015	5,175,374	5,427,921